

靜宜大學

112 學年度 第一學期

新生入學手冊

PU HAND BOOK



PU新鮮人



PU HANDBOOK

校園配置圖

靜宜大學
Providence University



112年探索式 微專題活動

專業領域探索

專題導向學習，做中適應學習

建立學習目標動機，適應科系學習模式



詳情活動資訊請至教發中心網頁查詢

總聯繫窗口 教學發展中心 (04)2632-8001

承辦人員 賴靖怡/分機11143、林聲邦/分機11131



112年

營隊辦理時間

辦理單位

英國語文學系
西班牙語文學系
日本語文學系
中國文學系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台灣文學系
法律學系
生態人文學系
大眾傳播學系
財務工程學系
應用化學系
食品營養學系-食品組
食品營養學系-營養組
化粧品科學系
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
企業管理學系
國際企業學系
會計學系
觀光事業學系
財務金融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

活動日期

09/04~09/07
09/06~09/07、09/14、09/16、10/05
09/06~09/08
09/07
09/07~09/08
09/06~09/08
09/07~09/08
09/07~09/08、09/22~09/24
09/07~09/09
09/07
09/03、09/15、09/23
09/07~09/08
09/07~09/08
09/06~09/07、09/13
09/06~09/08
09/02~09/03、10月
09/07~09/08
09/07~09/08
09/07~09/08
09/07~09/08
09/07~09/08
09/07~09/08
09/07
09/07~09/09

秘書分機

12026
12031
12012
17011、17012
17021
17031、17033
17043
17051、17530
17081
15011、15013
15022
15032、15034
15032、15034
15041
15051
13031
13012
13022
13052
13061、13062
18011
18021
18031
19221
19251

※活動時間若有異動，以各系網頁公告為主

詳情活動資訊請至教發中心網頁查詢

總聯繫窗口 教學發展中心 (04)2632-8001

承辦人員 賴靖怡/分機11143、林聲邦/分機11131



校 長 的 話

用過 AI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嗎？由於它可以利用海量資料進行學習，提供大量知識，甚至是代寫程式、文章、分析數據等，成為學生喜愛的作業好幫手，然而也可能因為惡意使用，成為提供錯誤訊息的造假工具。

來到靜宜，你會發現「學習，不是只有知識」，因為你將會在靜宜與世界相遇，與他人對話。與他人相遇、對話是生命的表達，至關重要，我們都需要在與他人相遇的過程中建立友誼，認識自己表達生命的意義。

在靜宜，學校從大一的基礎課程提供認識自己、表達自己的機會，從參訪、實習、海外學習的初體驗中，讓你感受到自己的能量豐盛或不足，然後建立自己的學習目標與方向。這是一段與自己相遇的過程。

靜宜不只傳授知識，我們打造創意空間促進師生互動、對話，激發新的思考模式和學習熱情。同時，以「參與式學習」引領同學們整合知識、科技及創新思維來解決人生問題、社會問題，學會與他人合作，進而養成主動學習的習慣。在四年後，不僅有自信和能力面對多元專業的未來，更能體會到用知識服務社會、關懷別人的快樂，成為一個懂愛的幸福人。

因為相遇，所以學習；因為學習，所以靜宜。歡迎來靜宜快樂學習、熱情生活，成就最好的自己！

願主的愛與你同在

靜宜大學校長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林思愐" (Lin Shu-hsin), the name of the President of Sheng Yi University.

親師橋梁——教務處的叮嚀

歡迎貴子弟進入本校就讀，為提供家長了解子女在校學習狀況及成效，本校網頁右上處設置「[家長專區](#)」，家長可透過網路查詢子女在校學習概況，包含修課表、歷年成績、成績預警等紀錄，以利全程掌握子女就學情形，並在旁給予關心及勉勵，陪伴子女順利完成大學四年的學習歷程。

為查驗學生學歷資料以及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安全性及合理使用，請貴子弟備妥個人相關資料如右：(1)身分證正反兩面(2)高中畢業證書(3)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手冊第 36 頁)，以上資料請以掃描或手機拍照 JPG 格式上傳至本校 [e 校園服務網](#)內的「學生基本資料確認」系統。此外，本校新生未滿 18 歲者，需於「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文件完成勾選，請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名後再行上傳檔案。年滿 18 歲者如勾選(一)「家長」查詢使用同意書為同意，家長可於[家長專區](#)查詢學生就學期間資料，學生也可至本校綜合業務組申請變更學習相關資料之通知人。

為能順利透過 e-mail 寄送校務相關資訊，敬請家長協同子女至 [e 校園服務網](#)登入校園帳號密碼，進行「學生基本資料確認」，並請填寫家長聯絡之 e-mail 帳號，協助本校搭起你我雙方互動溝通橋樑，共同輔佐子女成長歷程，感謝您的鼎力協助。



家長專區



【迷網—迷惘】

別讓孩子『滑』掉了人生的未來



首先要恭喜貴子弟通過了考驗，邁入了人生新的里程碑，並且會在大學校園中成長、茁壯，四年後繼續追求更高、更遠的生涯願景。

在這甫入大學之際，貴子弟也許會有兩個新的挑戰必須面對：一、是生活的挑戰，從過去父母的悉心照顧與督促，要開始學習獨當一面，安排自己的生活；二、是學習的挑戰，要從過去中學老師的規劃管理下，開始培養更積極主動的學習態度。這兩大挑戰在大一階段都扮演著非常關鍵的角色，如果能成功地駕馭，將可以為大學的學習奠定最穩固的基礎。

由於網路的發達便捷已改變了生活型態，我們對3C產品的依賴也有增無減。同理，大一新生在面對生活與學習這兩大挑戰時，也必然會大量的使用與依賴網路。根據我們過去的經驗，大一新生在管理自己的生活與時間上，通常都會遇到較大的困難。一不小心，就會未蒙網路之利，反倒沉溺其中不可自拔，虛度了大學階段的黃金期。因此我們希望家長能與學校合作，共同為貴子弟的大一生活把關。

【大一新生常見的現象】

根據過去多年的觀察，大一新生在網路的使用上最容易陷入下列的困境，導致損害了身體的健康，也嚴重影響了課業的學習：

- 一、沉溺在線上遊戲中，一玩就是5、6個小時，無法自拔，影響作息和學習。
- 二、沈溺於手機連網資訊的搜索或與朋友互動之中，時間就逐漸地割裂、流失，也忽略了現實生活中的人際互動。
- 三、遭受網路詐騙集團的誘使，花費大量金錢購買網路遊戲卡。

【學校會做甚麼】

基於上述的現象，學校在近年來也積極的提出下列因應之道：

- 一、規劃各式增能演講活動，如：人際關係、溝通技巧、提升自尊、學習輔導、時間規劃等主題，鼓勵學生參與。
- 二、透過各種管道宣導安全正確使用網路的觀念及網路成癮之負面影響。

- 三、鼓勵學生參加校園各類型社團或多元育樂活動，走出戶外建立良性的人際關係及培養自主規律運動的好習慣、強健體魄，避免成為宅男或宅女。
- 四、導師與任課老師對上課精神不濟、或是學習上嚴重落後的學生給予關注，確認是否沉溺網路，並提供改善的方法。
- 五、由諮商暨健康中心對網路成癮的學生提供個別或團體諮商服務；亦對導師、任課老師、家長及學生同儕，提供諮詢服務，共同協助輔導網路成癮的學生。

【家長可以做甚麼】

由於孩子已經慢慢長大成人，父母也須開始學習脫離管控、監控的方式來教養孩子，而要以更多的觀察、關心與提供資源的方式來協助孩子面臨的困境。

- 一、觀察與了解孩子的生活，是否參加社團？是否交了好朋友？是否有學習上的困難？是否有學科不及格？
- 二、多留意孩子的生活中異常的表現，如：金錢需求增加、反常態的作息、聯繫不上、脾氣的改變等等。
- 三、如果過去就有沉溺網路的現象，到了大學在自我管理的能力尚未培養出來時，自然就更有可能沉溺網路，父母也就要多花一份心思來協助孩子。
- 四、教育部及本校很重視學生網路成癮的現象，提供了各種管道來幫助身陷其中者，父母可以從教育部網路守護天使（NGA）下載免費程式：<http://nga.moe.edu.tw/>、教育部全民資訊素養網－家長篇<https://isafe.moe.edu.tw/parents/>…等等資源的內容來協助孩子；而本校諮商暨健康中心也是諮詢的理想地方。
- 五、長大的孩子對父母的期望，更需要的是由過去的權威到朋友的關係，這層關係的轉換若能成功，相信您對孩子的影響力也會增加。

【遇網路糾紛或霸凌事件時可以怎麼做】不謾罵、請刪文（要求對方刪除貼文）、留證據、快阻斷（封鎖阻斷網路不良言行）、尋求助（向學校師長反映尋求協助，並向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或社群網站提出申訴或檢舉）。

最後感謝您對本校的信心，願意送孩子到靜宜這個大家庭，希望在我們彼此的合作下，為孩子奠定一個好的開始，開創孩子更美好的未來。

★新生入學重要日程表(1/2)

「特殊選才、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入學

日期(112 年)	重 要 紀 事	頁次	承辦單位	洽詢分機
★112/6/30~7/16 高壓電改壓工程，暫停校園網路各項系統服務				
6/20~7/19	申請「宿舍」 【網路申請】	22	住宿服務組	11250~11255 11241~11248
6/26~6/28	大一英文分級測驗	7	外語教學中心	19233
6/26~7/24	完成「學生基本資料確認、各項文件上傳」	2 36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7/27~8/7	申請「就學優待減免」 【網路申請】	15	生活輔導組	11214
8/1~8/31	申請「就學貸款」 【網路申請、臺銀對保】	20	生活輔導組	11212
8/1~9/10	繳交「學雜費（含住宿費）」 如申請並錄取校內住宿者，請於 8/1 後至本校首頁 學雜費專區 下載繳費單理繳費或相關減免、就學貸款等事宜。	4	出納組	11310、11313、 11314
8/31 前	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6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8/1~10/11	申請「抵免(免修)課程、休學、輔雙、弱勢助學金」、宿舍入住、新生啟航、開學日。詳見 大一新生入學日程表(藍色表格)			

「運動績優、身心障礙、四技二專、分發入學、原住民專班」入學

日期(112 年)	重 要 紀 事	頁次	承辦單位	洽詢分機
8/1~8/31	申請「就學貸款」 【網路申請、臺銀對保】	20	生活輔導組	11212
8/15~8/21	申請「宿舍」 【網路申請】	22	住宿服務組	11250~11255 11241~11248
8/17~8/24	申請「就學優待減免」 【網路申請】	15	生活輔導組	11214
8/17~8/25	完成「學生基本資料確認、各項文件上傳」	2 36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8/28~8/30	大一英文分級測驗	7	外語教學中心	19233
8/23~9/10	繳交「學雜費（含住宿費）」 如申請並錄取校內住宿者，請於 8/23 後至本校首頁 學雜費專區 下載繳費單理繳費或相關減免、就學貸款等事宜。	4	出納組	11310、11313、 11314
8/31 前	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6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8/1~10/11	申請「抵免(免修)課程、休學、輔雙、弱勢助學金」、宿舍入住、新生啟航、開學日。詳見 大一新生入學日程表(藍色表格)			

★新生入學重要日程表(2/2)

大一新生入學日程表					
日期(112 年)	重 要 紀 事		頁次	承辦單位	洽詢分機
8/1~8/31	申請「抵免(免修)課程」 抵免申請以一次為限，爾後不得以任何理由 請求補辦或變更。		9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8/1~8/31	申請「就學貸款」 【網路申請、臺銀對保】		20	生活輔導組	11212
9/2~9/3	各系新生進住宿舍時間		22	住宿服務組	11250~11255 11241~11248
9/4~9/8	新 生 啟 航 週	新生啟航系列活動	14	課外活動組 組	11222~11225
		新生健康檢查	29	諮商暨健康 中心	11232~11233
		男生兵役狀況調查及相關資料繳交	32 37	軍訓室	16226
		各系探索式微專題活動		各系(學程)	詳見海報頁
9/8 前	申請「休學」		6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9/4~9/8	申請「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 【網路申請】		13	綜合業務組	11111~11122
9/11	開學全校正式上課				
9/11~10/11	申請「弱勢學生助學金」		19	生活輔導組	11214

學校聯絡電話 04-26328001

★新生入學首要任務

新生入學啟用程序

★112/6/30~7/16 高壓電改壓工程，暫停校園網路各項系統服務

1. 取得學號	學號查詢處	
2. 啟用校園帳號	靜宜大學校首頁右上「e 校園服務網\靜宜帳號(啟用)」	
3. 學生基本資料確認	至 e 校園服務網 登入校園帳號密碼，進行「學生基本資料確認」。	

目 錄

壹、「校園帳號」開通說明.....	1
貳、學生基本資料檢查、各項文件上傳.....	2
參、繳交學雜費.....	4
肆、保留學籍、休學申請.....	6
伍、大一英文分級測驗說明.....	7
陸、抵免(免修)、修課注意事項.....	9
柒、新生啟航週注意事項.....	14
捌、「就學優待減免」申請說明.....	15
玖、『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說明.....	19
拾、就學貸款申請說明.....	20
拾壹、住宿注意事項.....	22
拾貳、「新鮮人家庭」~~不能不知道的事.....	27
拾參、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通知及注意事項.....	29
拾肆、411 遊留學計畫.....	31
拾伍、『新生在學役男緩徵、儘後召集』申請說明.....	32

<<附表>>

★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拍照上傳).....	36
★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男生兵役狀況調查表(女生免填).....	37
★ 往靜宜大學之交通方式.....	38

壹、「校園帳號」啟用說明

([取得學號](#)後方可使用)

資訊處新生專區

本專區提供新生本校各項資訊服務說明網頁，包括各項資訊服務認證之帳號取得及啟用步驟說明。進行帳號啟用前請同學先[取得學號](#)。

學號查詢、帳號啟用路徑如下：

學號查詢、帳號啟用：靜宜大學首頁(www.pu.edu.tw) → 「新鮮人」 → 「新生資料確認」 → 「新鮮人學號查詢」、「新鮮人帳號啟用」。

靜宜大學校園資訊服務帳號(簡稱:靜宜帳號)提供認證之服務如下：

靜宜電子郵件、e 校園服務網、e-learning、軟體雲、玩課雲(Wow Class)、教學輔助活動管理系統及無線網路等，皆使用本帳號進行登入認證。

新生專區包括以下各項服務說明，請連結至資訊處首頁新生專區

<https://oits.pu.edu.tw/p/426-1002-3.php?Lang=zh-tw>

，點選所欲了解之服務選項，以取得更詳盡的說明，祝學校生活充實愉快！

- 校園資訊服務帳號啟用步驟
- 校園無線網路
- 靜宜大學 APP
- 學生宿舍網路
- 學生宿舍分機
- 校園授權軟體
- Office365
- 電腦教室開放時間及使用說明

貳、學生基本資料確認、各項文件上傳

各入學管道資料確認暨上傳時程表	
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運動績優、四技二專 身心障礙、分發入學 原住民專班
★申請更正姓名者，須於 7/17(一)前寄達	★申請更正姓名者，須於 8/22(二)前寄達
★申請更正姓名者，請於規定時間內郵寄下列文件： (1) 【戶籍謄本正本 1 份】(請指定「個人戶」+「只顯示更名紀錄」版本) (2) 【更名後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 逾期者依在校生更改姓名程序辦理。 寄送地址：433 台中市沙鹿區台灣大道 7 段 200 號，綜合業務組收。 信封附註：系所名稱-新生更名 例如：法律系-新生陳○○更名	
學生基本資料確認時程 6/26~7/24	學生基本資料確認時程 8/17~8/25
至 e 校園服務網 登入校園帳號密碼，進行「學生基本資料確認」。	
 基本資料 Student info.	確認基本資料、填寫各項欄位資料。 ◆8/22 以後開放查閱新生班級，見<班級欄位>。 ◆通訊地址欄位：學生學習權益通知如預警、休退學等各項教務通知，皆以通訊地址為寄送地，通訊地址一經確認即無法於線上更改，如需變更請至綜合業務組網頁「表單下載」，列印【 0501-在校生更改地址申請單 】送交綜合業務組提出申請。
 聯絡人資料 Basic info.	填寫緊急聯絡人各項欄位資料。
 校園生活資料 School life Info.	填寫學務相關資料。
 個資使用同意書簽署 Student Consent Form check	1.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手冊 36 頁)：勾選同意或不同意。 2. 健康檢查作業委託「承檢醫院」個資使用同意書 3. 協助學生就醫相關事宜告知書
 大頭照上傳 Upload ID photo	「學生證相片電子檔」：請以「身分證用大頭照」之規格上傳(即照相館所附光碟之 JPG 檔上傳，勿做任何縮放或修圖)，切勿使用生活照。 ★若您在上傳照片時，發現已有照片，那是您先前提供大考中心的照片轉傳至本系統，您可選擇保留(不用再上傳)或更換。如需更換請於規定時間內上傳符合規格之個人大頭照以利檢核，逾期恕無法修訂。 ★經檢核不符合規格者，將以簡訊通知修訂，敬請配合作業，以免耽誤學生證製作期限。

 文件上傳 Upload Student Consent Form	1. 「學歷證件」：高中畢業證書、高中肄業證明書(未畢業者)，請以掃描或手機拍照方式存成 JPG 檔後上傳。 ◆持國外學歷者；於開學前將以下各項文件影本交至綜合業務組 (1)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 (2) 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 (3)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之入出國日期證明。(外國人或僑民免附) (4) 護照、居留證。 (5) 外國學歷切結書。(繳交當日填寫) 2. 「身分證正、反面」：請以 JPG 檔上傳。 3.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手冊 36 頁)：勾選同意或不同意，再以掃描或手機拍照方式存成 JPG 檔上傳，如為未成年者須含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簽章。(勾選結果以上傳檔案為準)
◆本校學生證為一卡通學生證，於四大超商儲值後，可於「文興樓一樓」、「至善樓東門」全功能成績列印自動化繳費機及「主顧樓」教務文件自助列印 POS 系統設備，列印在學證明、成績單等文件，並可以進行其他體育設施等小額款項繳費。	
承辦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11122	

參、繳交學雜費

繳交學雜費注意事項

1.繳費截止日：112/09/10 (日)

2.繳費取得方式：

(1) 第一銀行網站→第 e 學雜費入口網→選擇靜宜大學→輸入學號。

【第 e 學雜費入口網：<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member/index.aspx>】

(2) 利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繳費→請安裝[靜宜大學]APP→點選 [MyPU]→登入後點選[教職員/學生專區→學雜費繳費單]。

(3) 靜宜大學首頁→學雜費專區→學雜費查詢及繳費單列印。

【靜宜網址：<https://www.pu.edu.tw>】

(4) 112/08/01 起由第一銀行寄出繳費單；惟「運動績優、身心障礙、四技二專、分發入學、原住民專班」入學新生如申請並錄取校內住宿者，請於 112/08/23 後至本校首頁[學雜費專區](#)下載繳費單辦理繳費。

(提醒您，為響應環保減少紙張印製，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不再郵寄紙本繳費單。)

3.繳款方式：

繳費選擇 (請擇一)	說明	手續費	查詢繳費狀況 (入帳天數)
臨櫃繳交 (現金)	請持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分行臨櫃繳費	0 元	隔天
金融卡 (ATM) 轉帳	1.選擇【繳費】，勿選轉帳。 2.輸入第一銀行代號【007】 3.輸入【存戶編號(轉入帳號)】 4.輸入【繳款金額】 *學雜費、課外活動費及資訊技能認證 費用繳款單【存戶編號(轉入帳號)】 代號不同，不可合併匯款	非跨行 0 元 跨行 16 元	隔天
信用卡繳費 (請擇一)	(1) 第一銀行 第 e 學雜費入口網 ： 輸入【學號】及 6 碼【驗證碼】 (驗證碼為生日西元年末 2 碼+月 2 碼+日 2 碼) (2)中國信託銀行 i 繳費 平台： 點選【學費/信用卡繳學費】，輸 入學校代號【8814600440】 並輸入繳費單上之【存戶編號 (轉入帳號)】	依各發卡銀行 規定	3 個工作日
超商繳費	請持繳費單或下載靜宜大學 APP 持 手機條碼，至統一、全家、萊爾富、 OK 超商門市繳款	2 萬以下：10 元 逾 2 萬至 4 萬： 15 元	7 個工作日

		逾 4 萬至 6 萬： 18 元	
		逾 6 萬：不代收	

4.入學後因故申請休退學經核准者，學雜費之退費標準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退費基準表規定辦理。

112 年 9 月 10 日前辦竣休、退學者，免交學雜費；**開學當天(即 112 年 9 月 11 日)**起申辦休、退學者之註冊學雜費，其餘期程辦理如下：

- (1) **112 年 10 月 23 日前**辦竣休、退學者，退還學雜各費三分之二。
- (2) **112 年 12 月 4 日前**辦竣休、退學者，退還學雜各費三分之一。
- (3) **112 年 12 月 5 日起**辦理休退學者，不予退費。

5.學雜費繳費證明列印：

靜宜大學首頁→學雜費專區→學雜費繳費證明列印。

6.承辦單位：出納組，分機 11310、11313、11314。

★新生基本資料郵局帳號欄位請填寫。

本校學生在校期間有關學雜費退費、住宿保證金退費、就學貸款或就學優待退費等，各類獎助學金、急難救助金、工讀金、人事費等款項發放，皆直接撥入學生郵局帳戶。請家長協助新生開設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存款帳戶，並完整填寫新生本人所屬之局號及帳戶(填入數字共 14 碼，中間無需空白或橫線區隔)。【請勿填寫家人之帳戶資料】

肆、保留學籍、休學申請

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當年度無學籍）	
申請資格	1、因重病需長期療養，持有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開具之診斷證明書。 2、陸生、僑生或外國學生因故不能按時來校報到者。 3、因應徵召服役者，應檢具服役證明文件，申請延長保留學籍至服義務役期滿。 4、因懷孕、生產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得於註冊開始前，持證明文件向學校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5、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考取本校後入學者。 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原則。因重病、簽證、撫育三歲以下子女等理由，保留入學資格者，保留期間最多以二年為限。 因參加「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者，得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保留期間至多以三年為限，且不納入前項保留入學資格期間之計算。 保留學籍期間毋須繳交任何費用。
申請時間	112 年 8 月 31 日(上班日)以前 親自至綜合業務組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申辦資料	1、保留學籍申請暨程序單(現場填寫)。 2、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書及身分證影本 1 份。 3、區域醫院或醫學中心開具之診斷證明書正本(請註明需六週以上長期療養)。 4、一個掛號回郵信封(貼足 28 元郵資)。
承辦單位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11122 辦公室：文興樓 2F 暑期上班時間：依校內公告

申請休學	
申請時間	於開學前 112/9/8(五)完成辦理者，毋需繳交學雜費。 開學日起依規定收費，詳見【參、繳交學雜費】第 5 頁。
申辦資料	1、休學家長同意書(於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 2、非本人辦理需填具委託書(於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 3、學生辦理休學程序單(至現場填寫並完成程序)。 4、二個掛號回郵信封(貼足 28 元郵資)。
承辦單位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11122 辦公室：文興樓 2F 暑期上班時間：依校內公告
注意事項	學生團體保險（學生平安保險） 1、基於保障學生團體保險之權益，學生於休學期間仍有資格參加學生團體保險，建議繼續繳交學生團體保險費，否則視同放棄此權益，日後如發生意外事故則無法申請保險理賠。 2、休學學生欲參加學生團體保險者，請於每學期開學日起3 週內，至本校出納組繳交保險費，逾期將不受理。 承辦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分機 11214。

伍、大一英文分級測驗說明

一、各位大一新生您好，以下為大一英文分級測驗注意事項：

1. 大一英文分級測驗為線上測驗，共分兩階段實施，請依照您的入學申份依時間作答

分級測驗時程表		
應考生 類別	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運動績優、四技二專 身心障礙、分發入學 原住民專班
分級測驗時間	6/26~6/28	8/28-8/30
測驗系統 重要說明	測驗資訊與相關規定敬請查閱外語教學中心網頁最新公告： https://flc.pu.edu.tw/p/412-1032-3609.php?Lang=zh-tw	
申請補考截止	6/22 前線上表單申請	8/24 前線上表單申請
	補考申請表單： https://forms.gle/bHbDWq3tdwG4pr4n7	

2. 大一英文分級測驗結果將作為 112 學年度大一英文課程分班之依據，無測驗成績者，則無法分班上課；本測驗成績僅作為英文分班依據，請您務必誠實作答，分班後恕無法調降英文組別。

3. 分班之結果可於開學前至「e 校園服務網」(<https://alcat.pu.edu.tw/>)登入帳號、密碼後，於網頁右上方搜尋框內輸入「選課查詢」，按下搜尋按鈕，點選「選課查詢系統」查詢該課程。

4. 112 年 9 月 11 日(星期一)開學後請依分發班級上課。

5. 英文系須參加英文分級測驗，但其大一英文課程之分班，由英文系安排，請英文系新生特別注意，聯絡單位：英國語文學系，分機 12026。

6. 承辦單位：外語教學中心，分機 19233。

e-mail: sjpai2@pu.edu.tw 首頁: <https://flc.pu.edu.tw/index.php>



二、大一英文課程修課相關注意事項：

1. 大一英文課程為每週兩小時的大一英文課程及自主學習，大一英文課程地點、時段，請上 e 校園服務網查詢課表。

2. 大一英文正課依「大一英文分級測驗」結果分級分班上課，不得提出降級修習要求。若成績優異可檢附 1). 原班教師同意書及 2). 英語能力證明文件，於寒假期間開始申請至第二學期第 1 週結束前，向外語教學中心申請升級換班審核，申請表格請至本校「外語教學中心」網頁查看及下載，網址：<https://reurl.cc/e3m6NR>

3. 大一英文各組別學生每學期必須參加以下課外學習活動：

活動名稱	A 組、B 組		備註
TA 課業輔導	3 次/學期		各班老師可填寫轉介單，要求部分學生增加課輔次數。
英語角	3 次/學期		活動報名時間請見外語教學中心網頁最新公告。
國際文化村	1 次/學期		
國際化教育系列講座	1 次/學期		
語言學習競賽	SDGs 海報比賽	SDGs 倡議比賽	競賽時間依當學期公告為主，每班至少推派 1 人(組)。
	SDGs 桌遊比賽		

4.本課程學期總成績含 70%正課成績及 30%自學成績。成績配分方式如下:

大一英文正課成績	自主學習	總計
70%	30%	100%

5.一般生不得修習體優英文課程，體優學生若欲修習一般大一英文課程，仍須參加英文分級測驗始取得修課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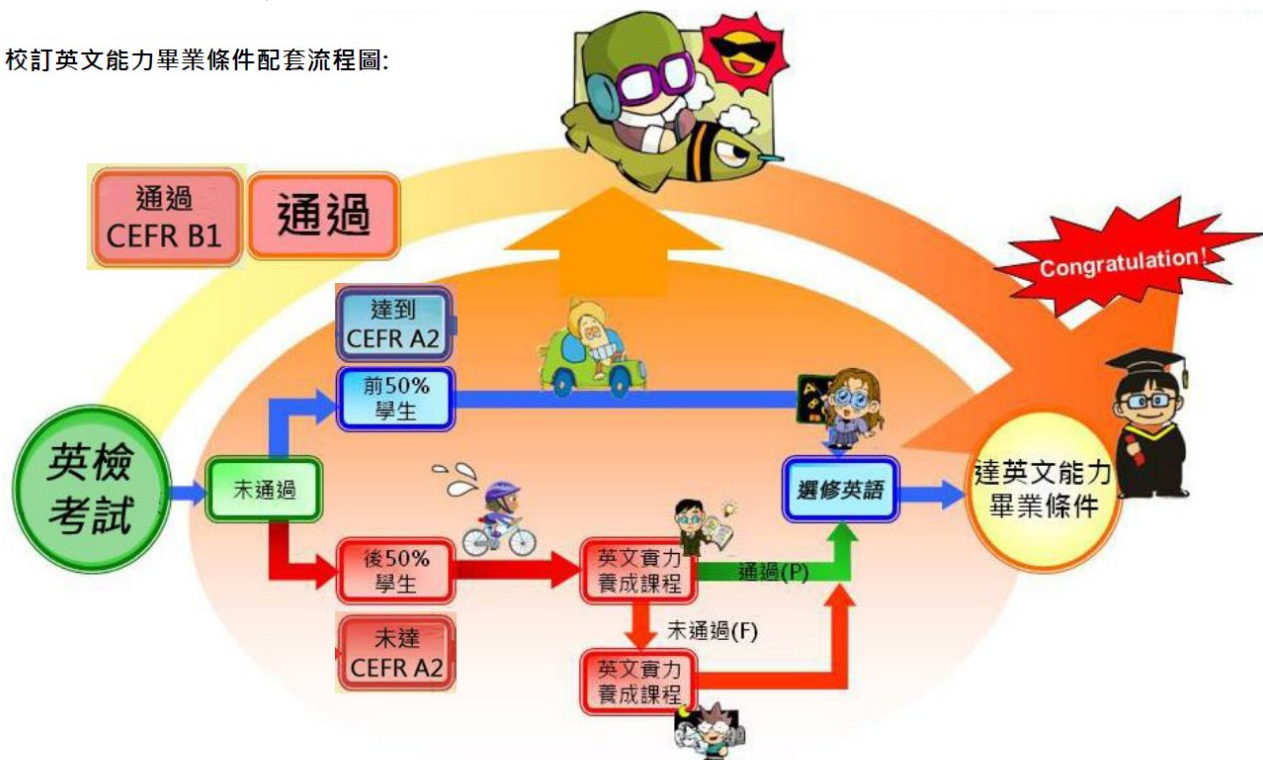
三、靜宜大學學生外語能力檢定獎勵辦法

- 1.本校為鼓勵學生參加檢定，訂有「外語能力檢定獎勵與補助辦法」，請至本校「外語教學中心」網頁查看及下載，網址：<https://reurl.cc/jlgkEq>
- 2.承辦單位：外語教學中心，分機 19232

四、英文畢業門檻配套措施

- 1.本校為加強學生達到校訂英文基本能力，訂有「靜宜大學校訂英文能力畢業條件配套措施實施要點」，請至本校「外語教學中心」網頁查看及下載，網址：<https://reurl.cc/7D3ex9>
- 2.校訂英文能力畢業條件配套流程圖：

校訂英文能力畢業條件配套流程圖：



註：

1. 校定畢業門檻(CEFR B1)：等同於全民英檢中級通過、多益 550 分以上等英檢成績
2. 選修英語修課門檻：視外語教學中心公告為主

備註:詳細配套流程說明將於新生分級測驗時解說。

- 3.請務必瞭解校訂英文能力畢業條件配套措施及相關申請流程，即早做好大學四年修課規劃。如有任何疑問，歡迎向外語教學中心詢問，分機：19232~19239。

陸、抵免(免修)、修課注意事項

一、課程學分抵免、免修注意事項

(一) 共同科目、通識涵養科目及各學系專業科目學分抵免：

課程學分抵免(免修)注意事項	
<u>共同科目</u> 、 <u>通識涵養科目</u> 及各學系專業科目學分抵免	
申請資格	1. 大一新生於入學前修習「全國大學先修課程平台、ewant:SOS、全國夏季學院…等」者。 2. 重考入學者。 3. 五專生(專四、專五修習及格之課程)皆可提出申請。
申請時間	112/8/1~8/31 詳見綜合業務組網頁→ 抵免 →作業時程 申請抵免(免修)學分，以一次為限，爾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或變更。
繳交資料	原就讀學校之成績單正本二份（一份繳交至各學系辦公室，一份送綜合業務組各系承辦人員）
申請系統	至 e 校園服務網 登入校園帳號密碼→於網頁右上方搜尋框內輸入「抵免」，按下搜尋按鈕→點選「 抵免科目申請 」。 系統操作：至綜合業務組網頁→系統操作說明→ 學生使用 →抵免操作說明。
說明	1. 通識涵養科目統一由通識中心審核輸入，不需自行輸入。 2. 申請抵免(免修)課程，通過後請勿重複修習該抵免(免修)課程，如個人課表已有該課程，請自行退選。 3. 抵免辦法及細則，詳見綜合業務組網頁→抵免→ 學系學分抵免細則
承辦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11122	

(二) 各相關免修作業說明如下表：申請免修課程逾期恕不受理

免修					
申請條件	申請日期	說明	承辦單位	校內分機	申請資料
非英文系新生	112/9/6(三) 中午 12 時前	1.請參閱「 非英文系學生免修英文作業要點 」。 2. 免修申請書 3.大一英文免修申請通過者，可申請修習本中心開設之「 菁英英語 」課程。	外語教學中心	19232	申請書 連同相關證明文件
英文系新生	開學前一週於系辦申請	1.請參閱「靜宜大學英國語文學系甄試免修語文課程作業要點」。 2.至 E 校園服務網→搜尋「抵免科目申請」系統，完備申請程序。	英文系	12026	
寰宇外語學士學位學程新生		申請非師培生免修語文課程作業要點，請參閱「靜宜大學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非師培生甄試免修語文課程作業要點」。	寰宇外語學位學程	19251	
西文系新生		請參閱「靜宜大學西班牙語文學系甄試免修語文課程作業要點」。	西文系	12032	
日文系新生		請參閱「靜宜大學日本語文學系甄試免修語文課程作業要點」。 申請免修語文課程逾期恕不受理。	日文系	12012	
非資訊學院新生	開學日 17:00 前向 資訊學院 辦公室(主顧 602)申請	申請免修「 資訊應用概論 」、「 程式設計概論 」課程，如需考試，時間另行通知。	資訊學院	18007	
相關法規可參考綜合業務組→點選「章則辦法」→「 學籍成績相關法規 」→查看各項作業要點。					

(三) 閱讀書寫暨素養課程研發中心相關課程

本校為教育部推動議題導向素養課程的全國典範學校，致力於翻轉大學國語文傳統教學模式，閱寫中心負責全校大一「閱讀與書寫」及通識中心「跨域與設計」向度課程開設，致力提昇學生核心素養能力，從大學階段的「關鍵第一年」開始，打造學習階梯，透過多元化的參與式學習，引導學生探索自我生命歷程，養成閱讀理解、探究議題的核心素養，觸發未來職涯想像，培育具利他實踐精神及多元敘事力的青年。

1. 閱讀與書寫

(1)課程說明：是以生命教育為核心，從「個人生命史」觀點出發，通過古今議題文本的深度閱讀，以正向的角度思索並檢視不同階段的生命風景，養成學生深度閱讀探究與自我書寫能力。

- (2)修課條件：大一新生，修別：必修。
- (3)課程教材：閱讀與書寫・生命敘事文學①《與世界的孤獨同在》與閱讀與書寫・生命敘事文學②《在世界的每一天》。
- (4)閱讀與書寫能力會考：上下學期各進行一次評測，以瞭解同學閱讀理解素養能力的學習狀態。

2. 「跨域與設計」向度課程

- (1)課程說明：為鼓勵全校學生強化敘事能力，搭配通識課程改造，閱讀書寫暨素養課程研發中心規劃「跨域與設計」向度課程之議題導向跨域敘事課群。鼓勵學生將個人經驗與真實場域連接，透過發現問題、定義問題後，進行議題探勘，以回應現實世界問題，從而強化解決問題之能力。
- (2)修課條件：大一新生，修別：通識。
- (3)課程名稱：紙上世界旅行（跨域與設計）、地方閱讀與敘事（跨域與設計）、影像閱讀觀點（跨域與設計）、故事閱讀與說演（跨域與設計）及心靈療癒與生命敘事（跨域與設計）、暑期密集先修課程（大學學習有方法、聆聽與溝通、時間管理、大學學習 PaPaGo）等課程，歡迎大家踴躍選課。

3. 閱讀與書寫課程自主學習深化活動

- (1)生命史講座：每學期邀請教材文本之作者或各行業業師進行講授，帶領同學以多元視角觀看世界，激發大一新生對自我生命歷程的反思，並及早規劃未來學習與職涯方向。
- (2)閱讀理解工坊：每學期邀請有關閱讀力、敘事力、提問力及寫作力等課程業師，進行學生多元能力培力，期許學生深化閱讀書寫核心能力。
- (3)未來領袖敘事力學生團隊培力：以閱讀理解為基礎，透過自主閱讀與知識、技能培養，帶領學生摸索未來人才養成路徑，並思考如何對生活周遭與社會產生正向利他的影響力。每學期末進行公開招募，歡迎同學踴躍報名參加。
- (4)靜宜大學文學獎：「靜宜大學文學獎」為「閱讀與書寫課程」之拔尖活動，旨在提供喜好創作的同學一展文采的舞台，進而培養未來創作寫手。同時扣合「閱讀與書寫」課程之生命教育理念，將「散文組」定義為「生命書寫組」，以期擴散效應，營造具備靜宜特色之良好校園寫作氛圍。

4. 若有任何想詢問的地方，請電洽閱讀書寫暨素養課程研發中心，分機 16106~16108。

（四）設計思考與實踐(跨域與設計)課程簡介與抵免說明

- 1. 課程說明：以議題為導向，結合設計思考的步驟與方法，導引學生在實作中進行學習與反思，鼓勵學生將個人經驗連結現實議題，強化自己與現實世界的聯繫，學習批判性的觀察、發現問題、定義問題並養成解決問題的能力，期待學生能夠掌握設計思考的方法，培養「以人為本」的關懷視角，探索現實問題與需求，深化多元思維、創新與創意能力。
- 2. 修課對象：大一新生。
- 3. 修別：通識。
- 4. 課程安排說明：
 - (1)屬通識必修 1 學分，1 學期課程，請勿隨意刪除/變動本課程，以免影響自身修課權益。
 - (2)課程將依原班級分班，選課系統中已協助將當學期需上課之班級預選完畢。

5.免修者說明：

- (1)原服務學習課程及 109 學年度設計思考與實踐課程未通過者不需重(補)修
- (2)提高編級生不須修習。

6.抵免事項說明：欲進行抵免者，須符合「靜宜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六條第一項規範，並請務必依「綜合業務組網頁→熱門連結→抵免→[作業時程](#)」，於規定時間上網申請並繳交成績證明正本，辦理抵免」，逾期不再受理。

二、修課相關事項

1. 正式上課：112 年 9 月 11 日。
2. 課程資訊查詢：6 月 1 日起可至本校首頁「[e 校園服務網](#)」→公眾項目→點選「選課手冊暨課程綱要查詢」。
3. **選課時間表**：6 月 1 日起可至本校首頁「[e 校園服務網](#)」→公眾項目→點選「選課手冊暨課程綱要查詢」→右上角「[選課時間表](#)」。
4. 個人課表於 9 月 1 日起可至本校 [e 校園服務網](#) 查詢，輸入校園資訊服務帳號、密碼→點選「各類系統功能」→點選「教務」→點選「選課查詢」。
5. 請遵照「課表」上列印之科目、班級、節次、教室，按時上課。
6. 課表上所列之「必修」課程為必要修習之科目，「通識」、「選修」課程為電腦隨機選上，開學後如不想修習(依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時間表** 內的網路退選開放時間)可至 e 校園服務網→查詢「網路退選」辦理快速退課。
7. 新生加退選辦理時間，依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選課時間表** 內的加退選階段，自行上網辦理。
8. 請於辦理選課前，自行上網閱讀「新生選課輔導說明」，以利選課作業，查詢網址 <https://dorac.pu.edu.tw/p/412-1059-2413.php?Lang=zh-tw>，或手機掃描 QR CODE



9. 請同學務必詳閱「學生選課辦法」，網址 <https://dorac.pu.edu.tw/var/file/59/1059/img/441/0204.pdf>，或手機掃描 QR CODE



10. 各學系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以及相關規範，請查閱「課程架構圖」。查詢路徑：「e 校園服務網」→公眾項目→「[課程架構圖](#)」。
11. 承辦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11122

三、申請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之修習資格

1. 新生可於入學學年度申請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之修習資格。
2. 申請日期：112/9/4-9/8
3. 申請步驟如下：本校網頁（<https://www.pu.edu.tw/>）→點選「e 校園服務網」→輸入帳號、密碼→點選「各類系統功能」→點選「教務」→點選「輔系、雙主修申請」或「學程申請」即可進入申請系統。
4. 申請修習資格無限制，於申請系統完成操作，即為申請成功。若因操作造成申請資料錯漏，務請於 9/13 下班前至綜合業務組申明更正。
5. 申請成功者請於加退選期間自行加選申請之輔系、雙主修或學分學程相關課程。
6. 申請輔系、雙主修者，須於 112 學年第 1 學期修得輔系、雙主修之課程至少一科，否則將取消輔系、雙主修修習資格。

四、靜宜大學學士班學生修習碩士班課程甄選作業要點

(原名 學、碩士一貫生甄選作業要點)

1. 為鼓勵本校學士班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俾利縮短修業年限取得碩士學位，意者請至本校「綜合業務組」→點選「章則辦法」→點選「[學籍成績相關法規](#)」，查看或下載。
2. 承辦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 ~ 11122

五、各項教務文件申請說明：

1. 申請方式：
 - ◆ 線上申請(隔半個工作天到校取件)：申請路徑請進入學校首頁「[e 校園服務網](#)」登入個人帳號後，點選「各類系統功能」→點選「教務」→「申請教務文件」。
 - ◆ 「全功能成績列印自動化繳費機」(現場取件)：操作機器，地點：文興樓一樓大門、至善樓東門。
 - ◆ 「教務文件列印 POS 系統」：操作機器，地點：主顧樓一樓。
2. 詳細說明可至綜合業務組網頁下的[各項文件申請](#)查看。
3. 承辦單位：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分機 11111 ~ 11122

六、成績及學分試算系統查詢：

1. 在校學生若需查詢各學期之學期成績，請在期末教師登錄成績截止日後，至本校首頁點選「e 校園服務網」登入個人帳號後，點選「各類系統功能」→點選「教務」→點選「成績查詢」。
2. 請同學掌握個人的修課及學分修得，多加利用「學分試算表」以利規劃選課。
 - (1) 進 e 校園服務網→輸入帳號、密碼→點選「各類系統功能」→點選「教務」→「學分試算表」，瀏覽個人至目前為止之修課情形。
 - (2) 科目名稱前打✔者表示已修習及格，打藍色實體👁者表示正在修習中，打✖者表示尚未修習，打橘色空心👁表示免修但不計學分。

柒、新生啟航週注意事項

<大一新生請務必全程參與喔！>

一、新生啟航系列活動

- (一) 活動時間：112 年 9 月 4~8 日（一~五）含探索式微專題。
- (二) 活動內容：啟航典禮、系務介紹、導師時間、定向輔導、職涯探索、社團博覽會、領航生命教育、系學會迎新、健康檢查及各系探索式微專題。
- (三) 活動流程：各班新生啟航週流程，請依照「112 學年度新生啟航各班活動時程表」([https://bit.ly/112 新生看我](https://bit.ly/112新生看我))之時間、地點前往集合。每班皆有榮譽學長姐帶領，請大一新生依當日第一個活動安排提前抵達。
- (四) 注意事項：前三天活動內容需移動不同場域，請同學穿著輕便服裝及舒適鞋款（不宜著拖鞋），並自備水瓶（校園各大樓皆設有飲水機）、環保餐具（本校推動環保校園，校內並未提供免洗筷、湯匙、塑膠吸管）。
- (五) 其他說明：新生啟航週活動緊鑼密鼓籌備中，將以最高規格、有趣的活動歡迎學弟妹的到來，活動內容不定時更新，請新生開學前務必上網查閱活動詳情。



二、小叮嚀：

關於學習	請勿任意向推銷商訂購書刊以免產生糾紛；本校曾發生多起學生註冊時，未詳細瞭解合約內容，即向推銷商訂購書刊，事後反悔產生糾紛而吃虧上當，請同學特別注意，訂購前請先詢問學長姐或師長喔！ ❗ 請尊重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
關於行車	請家長配合勸導「新生請勿騎機車」： (一) 新生對學校周邊環境、道路狀況陌生，很容易發生意外，且大一新生剛考上駕照，對機車性能不熟悉，加上年輕氣盛容易超速釀成車禍。 (二) 校園機車停車場車位有限，無法容納所有機車；且大部分新生皆要求家長購買新機車，容易引起小偷覬覦而遭竊。 (三) 校內公車資訊：本校有多家客運行駛入校歡迎踴躍搭乘，減少騎乘汽機車。搭車資訊可詳見事務組網頁：https://bit.ly/3IRCpY ❗ 籲請家長配合學校共同勸導新生務必重視自己生命安全，請勿騎機車！
關於生活	本校校園內生活機能健全完善： (一) 飲食方面：校內設有三家餐廳、便利商店以、咖啡廳、食物販賣機等。 (二) 生活方面：郵局、提款機、敦煌書局、生活用品店等設施，可提供新生校園內生活所需。 ❗ 本校餐廳禁用免洗餐具以及不提供一次性塑膠吸管，請同學自備環保餐具，共同維護校園環境。

承辦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分機 11225、11222

捌、「就學優待減免」申請說明

一、申請方式及時間：

1. 第一階段 112/7/27~8/7、第二階段 112/8/17~8/24

上網連至本校「新鮮人指南」(完成新鮮人帳號啟用後)→學雜費、獎學金專區→就學優待減免→就學優待減免申請系統→「e 校園服務網」，輸入帳號密碼登入系統→學務內的就學優待減免申請→依序填寫資料→列印申請書後，連同應繳證件以掛號寄至生活輔導組（信封請註明申請就學優待減免）。

2. 郵寄減免資料後，請於一週後至學校首頁→學雜費專區→學雜費查詢及繳費單列印網頁確認，如繳費單已扣除減免金額，表示已完成減免申請無誤。若未扣除者，亦可自行來電詢問。

※符合就學優待減免資格且需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先完成減免申請且確認繳費單已扣除減免金額後，方可辦理，避免因金額超貸，而需再次至台銀修改金額。

二、申請資格及應檢附證件：

1. 就學優待減免申請表。

2. 各身分類別申請資格應檢附證件如下(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須含詳細記事)：

身分別	申請資格	檢附表單及證件
卹內軍公教遺族	領有撫卹令、年撫卹金證書或撫卹審定函	1. 撫卹令、年撫卹金證書或撫卹審定函影本一式二份 2. 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表
卹滿軍公教遺族		
現役軍人子女	父或母為現役軍人	1. 家長在職證明或在營服役證明影本 2. 含詳細記事之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身心障礙學生	1.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鑑輔會證明 2. 家庭應列計人口所得總額未超過新台幣 220 萬元整(註 1)	1. 身心障礙證明或鑑輔會證明影本 2. 含詳細記事之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1. 父、母或法定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證明 2. 家庭應列計人口所得總額未超過新台幣 220 萬元整(註 1)	1. 父、母或法定監護人之身心障礙證明影本 2. 含詳細記事之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含應列計人口)
特殊境遇家庭(孫)子女	領有當年度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1. 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影本 2. 含詳細記事之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含應列計人口)
原住民	具原住民籍	1. 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低收入戶學生	領有當年度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低收入戶證明	1. 免繳就學優待減免申請表 2. 免附證明，依衛福部系統查驗結

中低收入戶學生	領有當年度鄉鎮市區公所核發 中低收入戶證明	果辦理
---------	--------------------------	-----

※應列計人口之計算方式如下：

(1)學生未婚者：

未成年：與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合計。

已成年：與其父母合計。(父母親離婚時，學生已成年。還是要與父母親合計)

(2)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

(3)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本人之所得總額。

三、減免標準及減免金額：

身份類別		減免標準	減免金額		
			理學院 資訊學院	外語學院 人社學院	管理學院 國際學院
卹內軍公教遺族	全公費	全額學雜費	76,124	69,061	69,746
	半公費	半額學雜費	38,062	34,531	34,873
卹滿軍公教遺族		依教育部規定	19,224	17,888	18,008
現役軍人子女		學費×0.3	11,701	11,185	11,185
身心障礙學生 及 身心障礙人士子 女	輕度	學雜費×0.4	20,750	17,925	18,199
	中度	學雜費×0.7	36,312	31,367	31,847
	(極)重度	全額學雜費	51,980	44,917	45,602
原住民		依教育部規定	34,506	30,606	30,306
特殊境遇家庭(孫)子女		學雜費×0.6	31,124	26,886	27,297
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全額	51,980	44,917	45,602
中低收入戶學生		學雜費×0.6	31,124	26,886	27,297

備註：

- 1.卹內軍公教遺族依據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8 日來文修正恤內軍公教遺族補助費用，補助書籍費、制服費及生活費依教育部規定發給，新生之生活費以 5 個月計算。
- 2.(極) 重度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民、低收入戶學生等身分類別，另有學生團體保險費減免為上學期 106 元、下學期 107 元。
- 3.生態系及大傳系減免金額比照理學院之減免標準。
- 4.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班減免金額比照外語學院之減免標準。

四、繳費方式：

1. 於繳費期限內，依繳費單所列應繳金額，以 ATM 轉帳繳款或辦理就學貸款，如繳費單尚未扣除減免金額，請自行扣除公告之減免金額後繳費，請勿以信用卡或便利商店繳費。

自動櫃員機(ATM)繳款方式：選擇「繳費」→轉入行庫代號「007」→轉入帳號

「存戶編號」【學雜費繳費單存戶編號（轉入帳號）16 位】→輸入「繳款金額」→確認轉入帳號及金額無誤後「確認」→完成轉帳。

2. 轉帳方式請詳參繳費單上之繳費方式說明，轉帳明細單請自行留存無須繳回。
3. 學雜費減免金額依當學期學雜費及教育部最新公告而定，請先以上表之參考金額扣除，若有溢繳情形，統一依出納組公告退款至學生本人郵局帳戶。

五、注意事項：

1. 每學期末請依行事曆表定期限內完成次學期的線上減免申辦。
2. 軍公教遺族、原住民學生、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四類，因減免資格中斷或變更者，需重新繳交申請表及應檢附證件。未異動者申請次學期減免，僅需線上登入系統申請即可。
3. 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三類於每學期申請減免時，需檢附申請表及相關證明資料。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其就學費用不予減免。
4. 依據本校「弱勢學生助學補助實施辦法」第二條第二項第一款低收入戶學生（設籍於臺中市限定區域者除外，限定區域指臺中市之東、西、南、北、中、西屯、南屯、北屯、大甲、清水、梧棲、沙鹿、大肚、龍井、大雅、烏日等區）申請住宿學校宿舍，可申請住宿費補助(但須於註冊時先繳納住宿費)，並從事 25 小時生活服務學習，每學期辦理一次，依住宿服務組公告期限內完成申請。
5. 就學優待減免學費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身心障礙學生除外）。
6. 原住民學生、軍公教遺族、現役軍人子女此三類身份者減免學費不包含輔系、雙主修、教育學程而增加之費用。
7. 在職專班之減免金額以學分學雜費計算標準另計，但不得高於【大學部相同學院學生學雜費各類減免數額】之標準。
8. 本減免補助於同一教育階段以一次為限，五專之四、五年級等同於大學一、二年級，故不得重複申請。
9. 已辦理減免後又辦理休學者，請於復學時重新辦理申請；若在學期中休、退學，當學期已減免之費用，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該學期已享受減免之費用，不得重複申領。(如：大二第一學期辦理休學時已獲就學優待減免補助，大二第一學期復學時，不得再重複申領。)
10. 若已領取其他政府機構所提供之補助費或其他減免學雜費性質者（如：政府機構之軍公教人員教育補助費、行政院農漁民子女獎助學金、失業勞工子女救助金或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助學金」等），僅能擇一辦理。
11. 若仍有疑問可上生活輔導組網頁查詢或以電話洽詢生輔組承辦人林小姐。(電話：04-26328001 轉 11214)

六、飛鷹生關懷輔導措施：

1. 低收入戶學生(不含重讀生、延畢生)

(1) 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申請：申請期間為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補助金額 為 5,000 元，相關資訊詳見生活輔導組網頁。

(2) 住宿補助：每學期申請一次，補助金額為 9,000 元，相關資訊詳見住宿服務組網頁。

2. 中低收入戶學生

(1) 校外住宿租金補貼：每學期申請一次，每月補助金額約為 2,000 元至 3,000 元 (每學期至多補助 6 個月)，相關資訊詳見住宿服務組網頁。

(2) 生活助學金：每學年申請一次，每月補助金額為 6,000 元(一學期以 4 個月計) 且需至校內單位進行生活服務。

七、除就學優待減免外，本校訂定各項安定助學措施，可依據同學所需，在規定時程內提出申請，參考網址如下： <https://osasa.pu.edu.tw/p/412-1063-1655.php?Lang=zh-tw>

玖、『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說明

一、申請及收件日期：112/09/11～10/11（一學年申請一次，核定後補助於下學期學雜費）。

二、申請條件：

（一）本校各學制具學籍之學生且有戶籍登記之本國國民，並完全符合下列情形者始可申請：

- 1.家庭年所得未超過 70 萬元。
- 2.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利息所得合計未超過 2 萬元(但利息所得來自 18%優惠存款且存款本金未超過 100 萬元者，請於 11/20 後檢附家庭應計人口之去年度所得清單及相關佐證資料)。
- 3.家庭應計列人口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未超過新臺幣 650 萬元。
- 4.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60 分以上(新生除外)。
- 5.非研究所在職專班學生。
- 6.未領政府各項公費減免或獎助學金。

（二）家庭之應計列人口為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

三、應繳資料：(繳至生活輔導組)

（一）申請表：請至本校「e 校園服務網」填寫完整資料後列印。

（二）3 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含上述家庭應計列人口及詳細記事)。

四、各等級之補助金額：

等級	家庭年所得	補助金額
1	30 萬以下	35,000 元
2	超過 30 萬～40 萬以下	27,000 元
3	超過 40 萬～50 萬以下	22,000 元
4	超過 50 萬～60 萬以下	17,000 元
5	超過 60 萬～70 萬以下	12,000 元

五、審核結果查詢：112/11/20～112/11/30

查核結果公告於「e 校園服務網」→「弱勢學生助學金」，若對查核結果有疑義，請於此期限內檢附佐證資料供覆核。

六、注意事項：

- （一）延畢生（正常修業年限：大學 4 年、碩士 4 年、博士 7 年）不得提出申請。
- （二）本助學金補助範圍包含學雜費（學分費），但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暑修、重修、輔系、雙主修及教育學程的學分費。
- （三）已申領學雜費優待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工子女發展技藝能助學金、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等）者不得申請。
- （四）本助學金的補助於同一教育階段以一次為限（例如：大三轉大二或五專畢業生轉大二，重複就讀同一年級，且已申領此助學金者，不得再重複申辦）。
- （五）本申請說明依據「靜宜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實施辦法」辦理。

七、若有疑問可上生活輔導組網頁查詢或來電洽詢生輔組承辦人薛小姐，分機 11214。

拾、就學貸款申請說明

(一) 申請就學貸款之資格及條件：

1. 申貸資格：

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就讀國內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具正式學籍及固定修業年限之在學學生。

2. 申貸條件：

- A. 學生及其父母或法定代理人（學生已結婚者，為學生及其配偶）合計之家庭年收入經查符合本貸款中央主管機關教育部所訂定之「家庭年收入標準」或經就讀學校認定有申請就學貸款必要者。但縱不符合教育部公告之家庭年收入標準且未經就讀學校認定有申請就學貸款必要，惟其家中如有二位以上子女就讀國內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亦可申請就學貸款，惟應自撥貸日起自行負擔利息。
- B. 學生及連帶保證人均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並有戶籍登記者。駐外公務員在國外出生之子女返國就學後尚未取得戶籍登記者，得先以居留證及中華民國護照申請。
- C. 學生並未享有全部公費及全部學雜費減免，且未獲得政府主辦之其他無息助學貸款者。但如享有部分公費、部分學雜費減免及（或）教育補助費，而其應繳學雜費等費用於扣除部分公費、部分減免金額及教育補助費後仍有差額者，就該差額部分，亦可申請就學貸款。

※依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年收入總額（包括分離課稅所得）計算方式：

(1)、學生未婚者：

- A. 未成年：與其法定代理人合計。
B. 已成年：與其父母合計。

(2)、學生已婚者：與其配偶合計。

(3)、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為其本人之所得總額。

財稅中心審查	111 年度家庭年收入總額	說明
A 類	114 萬元以下者。	借款人就學及緩繳期間利息由政府全額補助。
B 類	114 萬元至 120 萬元者。	借款人應自撥款日次月起每月付半額利息。
C 類	逾 120 萬元者。	1. 家中除自己外，必須還有一個以上(含)兄、弟、姊、妹就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者才可辦理。 2. 借款人應自撥款日次月起每月付全額利息。

(二) 申請就學貸款四個步驟：辦理時間： 112/8/1~112/8/31

步驟一： 請至學校首頁學雜費專區下載繳費單，然後再上臺銀網站申請。	步驟二： 上新鮮人指南之 e 校園服務網登錄學生就學貸款資料，以確保自身權益。	步驟三： 至臺銀各分行對保。	步驟四： 8/31 前請立即將對保單第二聯及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與學生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用掛號信寄到(或交到)靜宜大學學務處生輔組。
---	---	--------------------------	--

步驟一 上臺銀就貸網站填寫申請書（請於學校首頁學雜費專區下載註冊繳費單，再開始申請就貸）

網址：<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loanLogin.action>，及列印臺銀撥款通知書/申請書一式三聯。【若無法下載繳費單，可待學校寄發繳費單後開始申請。】

步驟二 上網連到本校「新鮮人指南」（開通「校園資訊服務帳號」後）→學雜費、獎學金專區→就學貸款→就學貸款申請系統→『e 校園服務網』，輸入帳號密碼登入

系統→學務內的就學貸款申請。網址：<https://c061.pu.edu.tw/p/412-1118-2047.php?Lang=zh-tw>

***填寫正確資料，就貸金額需與臺銀網站登錄系統之貸款金額相同。**

步驟三 到臺灣銀行對保時需準備以下資料：

申辦同學：學生本人及父母親或法定代理人必須前往銀行對保

◇臺銀撥款通知書/申請書乙份（申請方式請參考步驟一，請同學自行列印乙份）

◇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含學生本人、父親、母親或保證人在內，若不同戶籍須檢具個別之戶籍謄本，記事欄請勿省略。

◇印章、國民身分證（學生本人及保證人）

◇學校註冊繳費單（請於學校首頁列印）

步驟四 112 年 8 月 31 日前以限時掛號寄回(或繳回)以下資料至本校生輔組就學貸款承辦人收(433)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

(1)臺灣銀行對保完成之撥款通知書/申請書第二聯。

(2)最近三個月內，學生與父母〈學生若已婚則為配偶；父母若離異或死亡則為監護人，若監護人再婚則還需現任配偶〉、保證人等之戶籍謄本(或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影本)，若不同戶籍需檢具個別之戶籍謄本（或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3)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4)低收入或中低收入學生申貸生活費者，請附家長確認書(表格請於學務處網頁就貸訊息下載)。

備註：

A. 就貸金額不可超過最高可貸金額，繳費單最高可貸金額計算方式如下：

學費+雜費+宿舍費（學生宿舍依實際住宿費，校外住宿以 14,900 元計算）+書籍費（3,000 元）+學生團體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B. 凡享有各項就學優待減免之學生，其最高可貸金額必須自行先扣除已補助或減免的金額(減免金額請參閱新生手冊或上學務處生輔組網頁)，以免因為超貸而必須再到台銀修改金額。如就貸對保後才遞補到學校宿舍者，請主動攜自己保存之第三聯至生輔組拿回已繳之第二聯去台銀修改就貸金額，以免因超貸而影響到就學貸款。

C.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子女可依最高可貸金額外加貸生活費，(低收入戶可貸 4 萬元；中低收入戶子女可貸 2 萬元)，銀行對保時要備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學校繳件時要檢附貸生活費同意書。

D. 辦理就學貸款者：

(1)課外活動費及資訊技能認證費用不在就學貸款範圍內，請依說明自行繳納。

(2)學生貸款金額小於繳費單金額者：

A. 請至自動櫃員機(ATM)：選擇「繳費」→轉入行庫代號「007」→轉入帳號「存戶編號」【學雜費繳費單存戶編號(轉入帳號)16位】→輸入「未貸款金額」→確認轉入帳號及金額無誤後「確認」→完成轉帳。

B. 或開學一週內至出納組繳交。

(3)貸書籍費或校外住宿費者，請留意出納組公告退費時間。

1. 請務必在 8 月 31 日前，將撥款通知書/申請書第二聯、戶籍謄本(或詳細記事之新式戶口名簿影本)、郵局存摺影本以限時掛號寄回生輔組，逾期未交者，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將依本校學則第 29 條規定予以限期辦理休學。
2. 就貸相關問題，請於上班時間洽詢生輔組承辦，電話：04-26328001 轉 11212。
3. 就學貸款並不是政府給予學生之贈與款項，亦非福利補助，而只是一種優惠貸款，要注意維護信用以免影響日後在國內、國外之就業或就學機會。

拾壹、住宿注意事項

一、申請宿舍注意事項：

(一)申請期限—

第一階段申請(特殊選才、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已錄取同學)：112 年 06 月 20 日至 112 年 07 月 19 日 17:00 前上網申請。(新生無限制戶籍地及強制住宿之規定，申請人數如超過保留床位數於 07/20 舉行電腦抽籤)

第二階段申請(運動績優、身心障礙、四技二專、分發入學及原住民專班錄取同學)：

112 年 8 月 15 日至 112 年 08 月 21 日 17:00 前上網申請。(新生無限制戶籍地及強制住宿之規定，申請人數如超過保留床位數於 08/22 舉行電腦抽籤)

(二)第一階段結果查詢，07/20 下午 4 點過後自行至靜宜大學首頁「e 校園服務網」查詢。

第二階段結果查詢，08/22 下午 4 點過後自行至靜宜大學首頁「e 校園服務網」查詢。

(三)繳費事宜—繳費期限內連同學雜費一併繳交，繳費後除休、退學外概不退費。

(四)分配方式—新生按同系同班分配為原則。分配床位後，若不住宿者，請將「放棄床位聲明書」傳真至住宿服務組，否則視為同意住宿，需繳交住宿費。

男生宿舍傳真 04-26523092；女生宿舍傳真 04-26524729

(1) 第一階段申請(特殊選才、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學生)：112 年 07 月 31 日前，將「放棄床位聲明書」傳真至住宿服務組，否則視為同意住宿，需繳交住宿費。

(2) 第二階段申請(運動績優、身心障礙、四技二專、分發入學及原住民專班入學學生)：112 年 8 月 30 日前，將「放棄床位聲明書」傳真至住宿服務組，否則視為同意住宿，需繳交住宿費。

(五)寢室房號-床位號碼開放查詢日期：112 年 08 月 29 日

二、學生宿舍每間寢室備有床、衣(物)櫥、桌燈及書桌(架)椅、電話、網路點、冷氣(思高使用 IC 卡；善牧使用一卡通儲值付費)。個人寢具樣式及顏色不限，請自備。市面及販售之床墊為長 6 台尺*寬 3 台尺=180 公分*90 公分。

(一) 思高學苑床鋪規格約長 205 公分*寬 95 公分。

(二) 靜宜會館床鋪規格約長 185 公分*寬 105 公分。

(三) 善牧學苑床鋪規格約長 200 公分*寬 100 公分。

三、新生宿舍報到作業：

(一) 請先查詢寢室房號-床位號碼及上網下載住宿切結書填寫，以加快報到流程。

(二) 進住請攜帶身分證件及兩張二吋照片及住宿切結書至學生宿舍辦理進住手續，才可領取鑰匙。

(三) 進住時間為 112/09/02(六)~112/09/03(日)早上 09:00 至下午 4:00 請依各系分配時間入住。為配合家長放假日及疏解報到時大量湧入校園之人潮及車潮，請盡量依既定時段進住宿舍，視情況將有各系系學會的學長姐協助行李搬運作業及提供諮詢服務。

(四) 若無法於分配時間內進住亦可，但需自行至宿舍服務台辦理進住手續，並請於開學後一週內(09/11~09/17)進住報到。

(五) 辦妥進住手續後，當日可進住宿舍。

四、床位不得自行轉讓，違者依校規處分。申請床位前請詳閱本校「學生宿舍管理辦法」。

五、有關住宿問題，請洽宿舍辦公室或至學務處網站查詢：

<https://osadorm.pu.edu.tw/p/403-1065-679.php?Lang=zh-tw>

思高學苑：04-26328001 分機：11246、11251-11253。

靜宜會館：04-26328001 分機：11259 或 04-26322901 分機：9

善牧學苑：04-26328001 分機：11250

六、寧靜宿舍規範

- (一) 進入寧靜區應保持安靜，勿大聲喧嘩或在走廊奔跑，所有動作均應減低音量。
- (二) 為維護住宿品質請留意住宿區及寢室內之通訊、電腦、電器、娛樂等使用之音量。
- (三) 夜間依規定關閉交誼廳、走廊、寢室內大燈，並禁止於寧靜區宿舍內盥洗。
- (四) 進入房間內請保持安靜，聆聽音樂時請使用耳機。
- (五) 依「臺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屬全校性之封鎖部分為：P2P 軟體 BT、eMule(eDonkey)、Foxy、GoGoBox(ClubBox)、迅雷(Thunder)、PPStream 及 QQLive 等相關軟體。

七、新生各系進住宿舍時間如下：

日期		9 月 2 日(星期六)	9 月 3 日(星期日)
時間		系別	系別
上	9：00 11：00	企業管理學系 財務工程學系 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	財務金融學系 觀光事業學系
	10：30 12：30	應用化學系 食品營養學系 化粧品科學系	生態人文學系 大眾傳播學系 國際企業學系
下	12：30 2：30	英國語文學系 日本語文學系 西班牙語文學系	中國文學系 台灣文學系 會計學系 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
	2：00 4：00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資訊工程學系 資訊管理學系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法律學系 健康照顧社會工作原住民專班 法律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八、宿舍收費標準

(一) 男生宿舍

思高學苑 三人房	思高學苑 兩人房(特殊寢室)
三人一間 (依照各系抽籤順序安排)	兩人一間 (身心障礙同學優先)
住宿費 10000 元 (18 週)	住宿費 13000 元 (18 週)
學生宿舍皆為冷氣寢室。保證金另計，保證金退宿時，若鑰匙如實歸還且公物無缺損則全數退費。 思高學苑冷氣電費另計，以冷氣 IC 卡儲值付費。	

(二) 女生宿舍

善牧學苑 四人房	靜宜會館 四人房
四人一間 (依照各系抽籤順序安排)	四人一間 (依照各系抽籤順序安排)房間內含衛浴廁所
住宿費 15500 元 (18 週)	住宿費 11000 元 (寒、暑假提供免費住宿，惟寒暑假住宿期限依 學校公告)，住宿費不含個人用電

學生宿舍皆為冷氣寢室。保證金另計，保證金退宿時，若鑰匙如實歸還且公物無缺損則全數退費。

善牧學苑冷氣電費另計，以一卡通儲值付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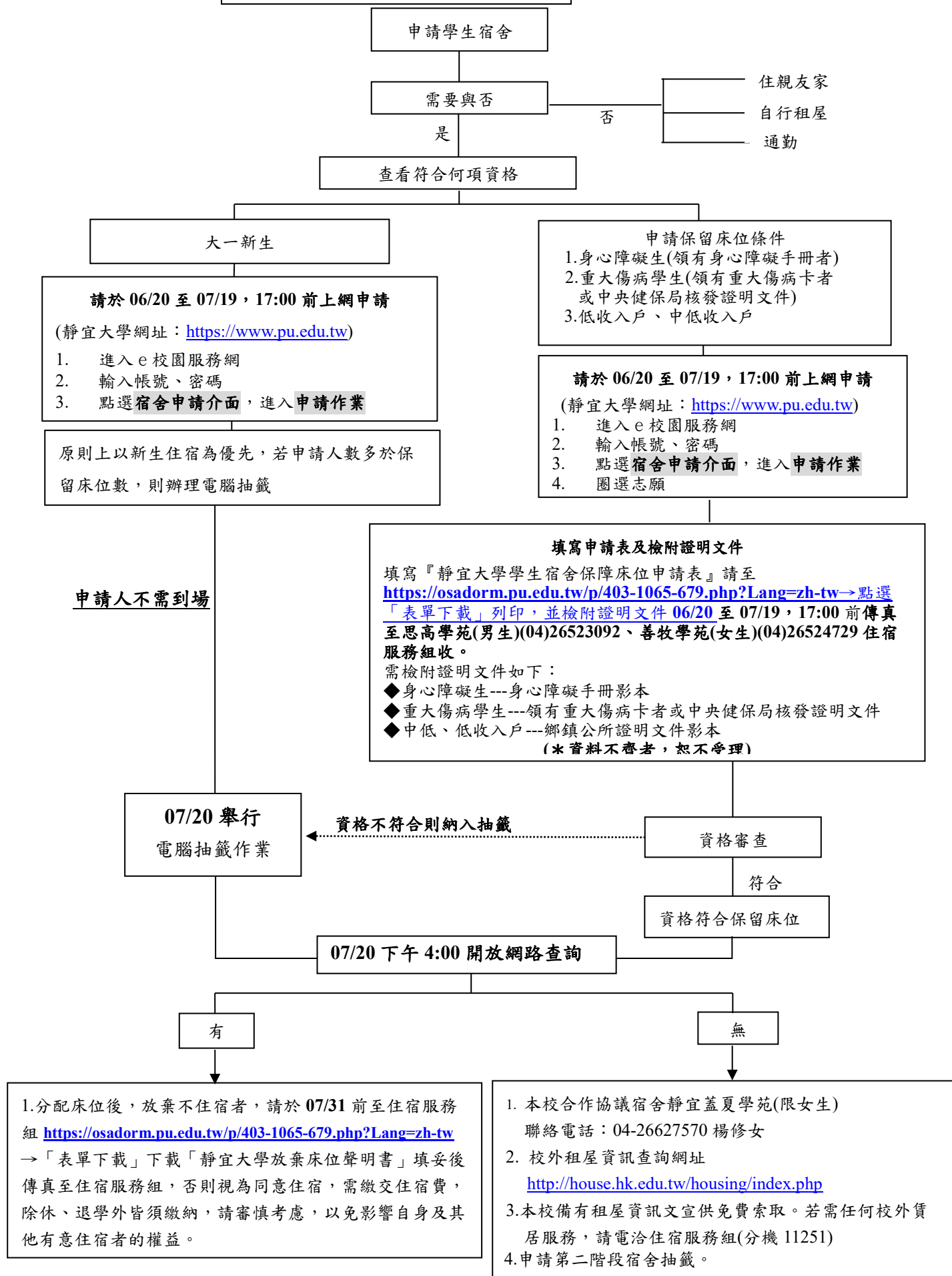
靜宜會館住宿費不包含寢室用電，各寢室採獨立電表，依照台電電價計算。

尊重校園智慧財產權 切勿非法影印

靜宜大學著作財產權大提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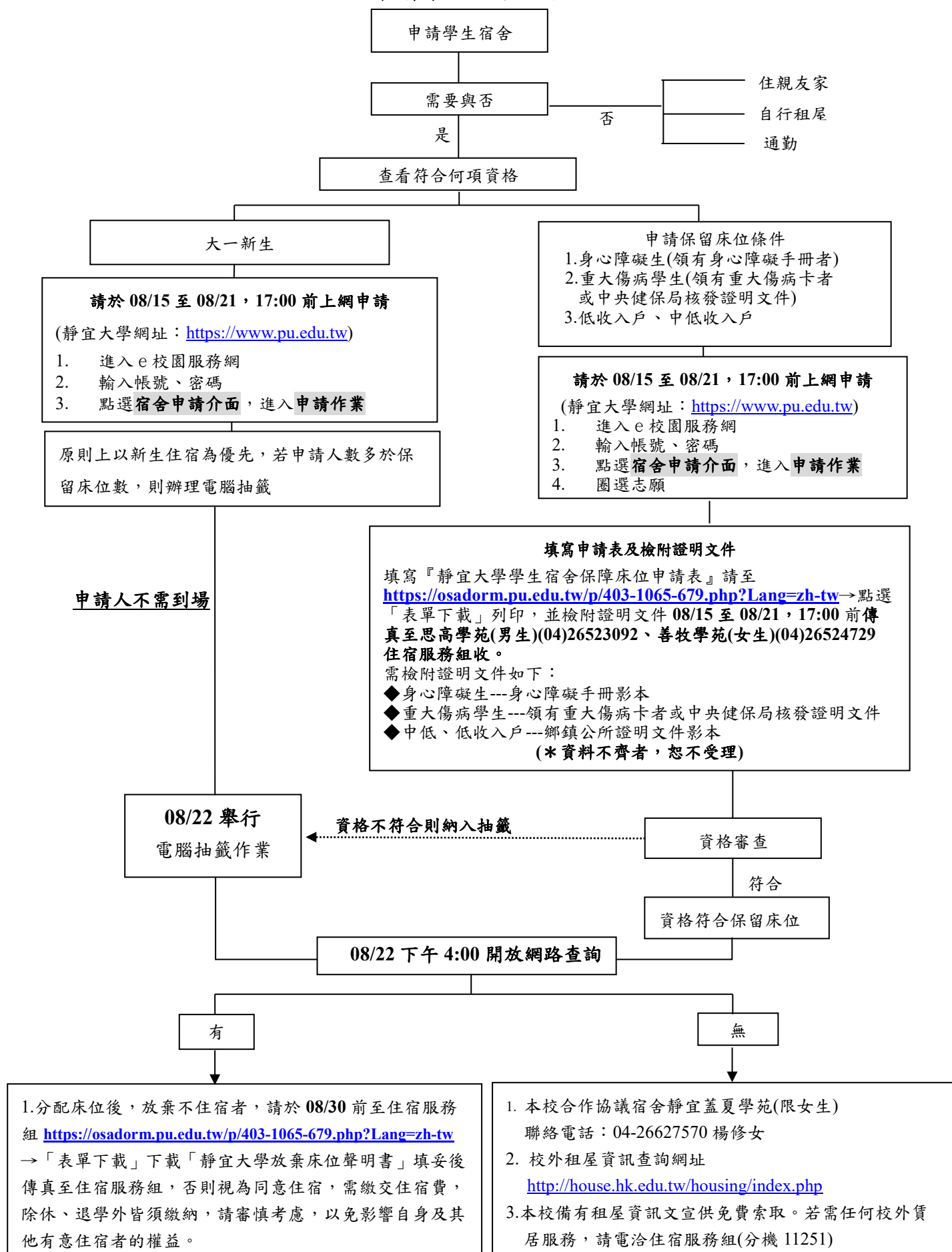
- 切勿影印教課書或大量影印單篇期刊論文，以免侵害著作權人之重製權。
- 上課錄音時，應經教師同意，否則將係侵害其重製權；若將其上傳至個人網頁者，將係侵害其公開傳輸權；若將其錄製後公開播放者，將係侵害其公開口述權。
- 上課共筆或筆記之著作權，除已形成原創性而可認為係屬衍生著作外，其著作權應屬授課教師，從而未經教師同意而予以影印、提供或傳送給同儕者，將可能侵害其重製權、散布權以及公開傳輸權。
- 對於他人之著作，除有明示可供利用者外，切勿將其轉載（貼）至個人網頁之中，尤其是圖片或照片部份，以免侵害著作權人之重製權、公開傳輸權。若有需要者，請於個人網頁中以超連結之方式為之。
- 於個人網頁中，切勿使用未經授權之音樂、影片，否則將係侵害著作權人之公開演出權；若有需要者，請以超連結之方式為之，但切記不可連結至提供非法軟體等非法網站，否則倘連結者還為下載時，將會以該人違法行為之幫助犯論處。
- 購買正版音樂、戲劇舞蹈光碟時，必須係在個人或家庭非營利目的之情形下方得對之加以燒錄並以一份為限，否則將係侵害著作權人之重製權且為非告訴乃論之罪。若加以轉檔為MP3等數位檔案時，切勿上傳至個人網頁中，否則將係侵害著作權人之公開傳輸權以及散布權。
- 社團舉辦活動時，若欲使用著作權人之劇本、音樂、戲劇、舞蹈等著作進行表演者，切勿收取任何費用以為營利，否則將可能侵害著作權人之公開演出權。

靜宜大學特殊選才、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新生申請學生宿舍流程



靜宜大學運動績優、身心障礙、四技二專、分發入學及原住民專班新生

申請學生宿舍流程



拾貳、「新鮮人家庭」~~不能不知道的事

首先要歡迎各位加入靜宜大學這個大家庭。不論這是不是符合您最初的期待，都要先跟各位說聲「恭喜」！恭喜您的子女及身為新鮮人的你邁入人生另一個重要而關鍵的階段。

大一新鮮人進入靜宜大學，可能是第一次離家獨自生活，開始與來自各地、不同成長背景的新同學、新室友相處，與同性或異性朋友進行更多的交往與互動。加上大學教育是高等教育，強調獨立思考、主動學習和團隊合作，所以也必然在課業上有許多截然不同的要求。與高中相較，大學生活顯然更加多元複雜了，但也更具彈性與自由。這些變化，可能開啟另一種人生的體驗，但也可能帶來或大或小的壓力，造成情緒上不同程度的困擾，相信這會是你初入大學的第一個挑戰。

情緒其實是人類對環境刺激的自然反應，沒有好壞對錯之分。而情緒的變化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也有其特殊的意義。所以如果我們能和情緒做朋友，了解情緒，傾聽情緒背後想傳達的聲音，接納情緒，給情緒一個適當發表的舞台，那情緒不但能幫助我們認識自己，也會成為我們與他人溝通的橋樑，使自己與他人有更親近的連結。

在此初入大學面臨種種挑戰的階段，負面情緒的處理顯得格外重要。那麼要如何認識自己的負面情緒呢？練習覺察其所造成的生理變化應是最簡單的途徑。**焦慮緊張**的情緒除了會對某些事情過度擔心外，在身體上也可能出現肌肉緊張、坐立不安、容易疲倦、難保持專注、易怒及睡眠困難等徵兆，有人也會經驗到呼吸困難、心跳加速、流汗或發冷、口乾、暈眩、噁心、頻尿、胃腸不適、吞嚥困難等現象。**憂鬱沮喪**的情緒則可能出現睡眠障礙〈失眠或睡太多〉、胃口不佳或食量暴增、注意力難以集中、能量活力降低、說話的音調低速度慢、經常會有罪惡感、缺乏自我價值感、對往日參與的活動失去興趣等徵兆，甚至有輕生的念頭。

為了幫助各位新鮮人辨識負面情緒是否對生活造成影響，謹提供【簡式健康量表】以了解自己在剛進入新環境時的適應狀況，以便及時尋求紓解的方式。

【簡式健康量表】

本量表所列舉的問題是協助你瞭解身心適應狀況，請你仔細回想在最近一星期中(包含今天)，下列敘述讓你感到困擾或苦惱的程度，然後圈選一個最能代表感覺的答案。

	完全 沒有	輕 微	中等 程度	厲 害	非常 厲害
1.感覺緊張不安	0	1	2	3	4
2.覺得容易苦惱或動怒	0	1	2	3	4
3.感覺憂鬱、心情低落	0	1	2	3	4
4.覺得比不上別人	0	1	2	3	4
5.睡眠困難，譬如難以入睡、易醒或早醒	0	1	2	3	4

測驗結果

得分 0~5 分： 恭喜你，身心適應狀況良好。

得分 6~9 分： 你有輕度的情緒困擾，建議你找好朋友談談，抒發情緒。

得分 10~14 分： 你有中度的情緒困擾，建議你尋求心理諮商，看看是否需要接受專業諮詢或精神科治療。

得分 15 分以上： 你有重度的情緒困擾，建議你尋求專業輔導或精神科治療。

遇到調適上的困難時，請不要忽視，盡量找出生活中引起壓力的原因，了解自己情緒的變化，並找出應付壓力的方法。朋友之間也可以多交流，分享因應壓力的經驗，互相加油打氣。適當抒發情緒、嘗試換個角度看待問題、培養自己具有合理彈性的信念及價值觀等，對自我成長和人際關係都會有極大的幫助。

假若上述的憂鬱焦慮症狀已出現於生活中，並影響到了自己的日常功能，建議你應積極、主動地尋求師長或專業人士的協助。靜宜大學的諮商暨健康中心聘有專業的精神科醫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及社工師，提供包括個別諮商、團體輔導、心理測驗施測解釋、心理衛生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協助與輔導、學生申訴等服務，能協助學生處理生活變化、負面情緒等困擾，進而幫助個人自主，建立自我價值，開展生涯。我們十分願意陪伴各位共同面對未來的大學生活。

最後，預祝各位有個璀璨、豐富的大學生活！

靜宜大學諮商暨健康中心

聯絡方式：(04) 26328001-11261

pu102A0@pu.edu.tw

服務地點：諮商輔導 文興樓四樓

特教輔導 文興樓 420

健康輔導 至善樓 B1

拾參、新生入學健康檢查通知及注意事項

一、依據：

- (一)教育部發布「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暨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發布「傳染病防治法」相關規定，每位學生皆須接受學生健康檢查。
- (二)靜宜大學「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三條，應檢者如提出開學前三個月內區域級以上醫院體檢證明者，得免重複實施相同檢查項目，但檢查內容必須涵蓋本校「學生健康檢查項目表」之規定，並於入學後一個月內將報告交至諮商暨健康中心，資料完備者方可退費。

二、健檢時間：請參考『新生入學手冊內新生啟航週活動表』各系所健康檢查之排定時段 (因疫情所致影響體檢程序，將另行公告於諮商暨健康中心網站

<https://osachc.pu.edu.tw/p/412-1067-1787.php?Lang=zh-tw>)

三、健檢地點：至善樓 B1 動靜教室

四、健檢費用：以學雜費代收款項為準

五、健檢項目：依據「靜宜大學學生健康檢查項目表」，詳如下表：

檢查項目	檢 查 內 容	
一般檢查	身高、體重、體脂肪、腰圍、血壓、脈搏、聽力、視力、辨色力及口腔檢查。	
理學檢查	頭頸部、胸部、腹部、皮膚及脊柱四肢。	
血液常規檢查	1.血色素(HGB) 2.白血球數(WBC) 3.紅血球(RBC) 4.紅血球容積比(HCT)	5.平均紅血球容積(MCV) 6.平均紅血球血色素量(MCH) 7.平均紅血球血色素濃度(MCHC) 8.血小板(PLT)
尿液檢查	尿糖(GLU)、尿蛋白(PRO)、尿潛血(OB)及酸鹼值(PH)。	
肝功能檢查	血清麩氨酸轉胺酶(SGOT)、血清麩氨酸丙酮酸轉胺酶(SGPT)。	
腎功能檢查	尿素氮(BUN)、肌酸酐(Creatinine)、尿酸(UA)。	
血脂肪檢查	總膽固醇(T-Chol)、三酸甘油脂(TG)、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HDL)、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LDL)。	
血糖檢查	空腹血糖(AC)或飯後血糖(PC)。	
胸部X光檢查	X光大片。	

六、健檢注意事項：

- (一) 請務必於排定時間內前來檢查。健檢前請於 E 校園服務網→各類系統功能→教務→學生基本資料確認→個資使用同意書簽署→健康檢查作業委託「承檢醫院」個資使用同意書。
- (二) 健康檢查前三天請維持正常作息、勿暴飲暴食。
- (三) 檢查當天不需禁食，並告知檢驗人員進食狀況。抽血後須按壓抽血部位三至五分鐘，勿搓揉，如有昏眩現象請告知檢驗人員或暫時坐著休息數分鐘後再行離開。檢查當天，請穿著輕便上衣，並將項鍊取下，以利胸部 X 光檢查；近視或遠視者，務必配戴眼鏡，俾利視力檢查。檢查前，請勿先解尿，以方便尿液檢查。
- (四) 未完成健康檢查者，相關福利、權益損失或形成校園公共安全問題受到處分，須自行負責。
- (五) 當日未完成健康檢查者，請自行於開學 1 個月內至承檢醫院或其他區域級以上醫院補檢，報告須親交至諮商暨健康中心存查。
- (六) 如有疑問請洽詢諮商暨健康中心，分機 11232、11233。

七、其他健檢相關注意事項：

- (一) 健檢報告將於健檢後五週，由諮商暨健康中心安排時間發放，並進行團體衛教說明與注意事項。
- (二) 如在校內已完成團體健檢，開學前辦理休學者請自行至健康中心(至善樓 B1)領取個人健檢報告，如未前來領取報告，六個月後統一由校方銷毀處理。

★因應防疫，提醒您健康檢查時需佩戴口罩！

拾肆、411 遊留學計畫

「大學4年內，出國遊學一次、留學一次」，遊學指的是寒暑假短期課程，留學指的是至少一學期當交換學生，411遊留學計畫是靜宜給每位同學在畢業之前的期許，

國際處不但設立411遊留學中心提供諮詢服務，更用心準備各項豐富出國資源給積極的你/妳來爭取喔！

身為天主教學校的靜宜，在國際間學術交流一向不遺餘力，目

前建交姐妹校數超過400所，正因姐妹校的互惠條約，本校申請

交換學生常獲享免學費的待遇，以美國馬里蘭州聖母大學一年大學學費為例，同學可省高達31,000美金（90多萬臺幣！）一學期只需20-30萬費用即可留學，繳靜宜學費及國外膳宿、生活費，享國外高等教育資源！

ISEP (International Student Exchange Programs)是總部位於美國華盛頓D.C，致力於國際交換學生的組織，除了可以送學生至其他會員校當交換學生，還有機會在當地境外實習。2011年靜宜率先加入ISEP(International Student Exchange Programs)國際學生交換計畫，同學只需每學期繳交學費、住宿、膳費和部份活動費約14萬元給靜宜大學，即可到ISEP 約340所會員校留學！

豐富且完善的出國交換計畫也讓靜宜大學的補助走在最高點！近三年都獲得教育部學海計畫的高額補助！這不僅是一件可喜可賀的事情，更證明了教育部對靜宜大學出國交換計畫的高度肯定。

除了交換學生，靜宜大學也積極推動雙聯學制計畫，提供學生更多元化出國研修之選擇。讓同學就讀靜宜的同時，能藉由雙聯學制，前往法、德、美、英等國共十四所大學，獲得國外姐妹校的畢業證書，畢業即擁有雙學位，增加競爭力。近年已累計近60位學生透過雙聯學制赴姐妹校研修並取得學位，申請就讀雙學位的靜宜學生，除了部分學雜費減免，還有機會申請到姐妹校高額獎學金。

想成為交換學生，究竟要具備甚麼條件呢？

學業成績歷年平均GPA 2.75以上；依申請學校授課語言出具相關語言能力證明，英語授課校托福需達ibt 61分(ITP500分)、雅思6.0、日文授課校日檢需達2級以上；同學需具有勇於面對新環境的決心和彈性，以適應國外留學生活。準備申請交換學生出國留學的時間因人而異，愈早愈好，從大一新入學後即可著手進行，至少出國前半年要遞出申請，歡迎至本校國際處411遊留學中心(主顧樓315)索取更多遊留學相關資訊。

遊學團

如果想短期體驗國外生活，歡迎參加遊學團！國際處每年寒暑假與姐妹校合作盛大推出遊學團，共送超過100位學生前往美國、加拿大、澳洲、日本、韓國、泰國、菲律賓、荷蘭、德國等國家遊學，大部分都不需要語言門檻，還可依照同學的語言能力適性分班，課程期間安排當地觀光及文化活動，亞洲地區常有獎學金補助如日本、韓國、菲律賓、泰國，返校抵學分，是短期出國安全又優惠的方案。

●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



● 411 遊留學中心



拾伍、『新生在學役男緩徵、儘後召集』申請說明

- 一、申請方式：請依照新生手冊內附表－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男生兵役狀況調查表，於註冊日前先行填妥並備齊相關文件。
- (一)尚未服役：備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表格內。
- (二)已服完兵役或現役：備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表格內。(並依身分別繳交下列資料)
- 1.常備役退伍令影本。
 - 2.替代役退役證明書。
 - 3.二階段軍事訓練結訓令。
 - 4.補充兵證書。
 - 5.已服畢國民兵佐證。
 - 6.現役軍人身分證明。
- (三)免服役：備妥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表格內。(並依身分別繳交下列資料)
- 1.身心障礙證明。
 - 2.免役證明。
- 二、資料收繳日期：112/9/4～112/9/6（由班級輔導幹部，依新生啟航週排定之各班級活動時程表，收繳資料）
- 三、注意事項：
- (一)請新生在學役男填寫兵役狀況調查表時，確實依照填表說明填寫，並預先備齊相關證明文件以供查核。
- (二)證明文件均須正、反面影印，除身分證須裁剪黏貼於表格內，餘均隨表裝訂即可。
- (三)新生啟航週期間如未繳交調查表或缺證明文件，恐影響新生役男個人權益，為免延宕承辦單位作業時程，均請於開學後三日內自行繳交至軍訓室。
- (四)若有疑問可以電話或 E-Mail 洽詢軍訓室承辦人黃川政先生。(電話：04-26328001 轉 16226，E-Mail：cjhuang3@pu.edu.tw 地點：文興樓三樓)或網頁連結靜宜大學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軍訓室→兵役訊息網頁（<https://osamt.pu.edu.tw/p/405-1066-11130,c1944.php?Lang=zh-tw>）參閱「在學役男新生、轉學生、復學生緩徵及儘後召集申請作業」辦理。
- (五)在學期間兵役狀況如有異動，如未役改為役畢或免役，請持役畢或免役證明至軍訓室辦理兵役異動。

靜宜大學
PROVIDENCE UNIVERSITY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Consent to Provide Personal Information

紀錄編號(NO.)：101B0－20220530－001

(單位代碼 5 碼-西元歸檔日 8 碼-流水碼數字 3 碼)

靜宜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以本聲明及同意書向您行書面告知並徵求您同意。當您於頁末簽名處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According to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ct, Providence University (hereinafter as PU) issues its statement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nd collection agreement to notify you of your responsibilities and rights and solicit your consent to the collection, processing and use of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by PU.

Your signature below indicates that you have read, understood and accepted the contents set forth in this agreement.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Collection, Update, and Keeping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 (1) 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或傳輸您的個人資料。

PU will collect, process, and use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ct and Providence University's (PU) Privacy Policy and other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 (2) 請於填寫個人資料時提供您本人正確且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Please provide your correct, up-to-date, and complete personal information in the application.

- (3) 本校因執行校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出生日期、聯絡方式(電話及行動電話、E-Mail、戶籍及通訊地址)及其他；請參考網址 <https://pims.pu.edu.tw>。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that PU collects during the course of business may include your name, ID/ARC card number, date of birth, contact information (telephone/mobile number, e-mail, and mailing address) and others (subject to change as needed)； See <https://pims.pu.edu.tw>。

- (4) 若您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即時向本校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To ensure the correctness, accuracy, and completeness of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please report to PU any changes in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資料，您將喪失相關權益。

Your rights and/or interests may be jeopardized if you provide PU with false, untrue, outdated, partial, or misleading personal Information.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Purposes of Collecting Personal Information

本校為執行校務業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其特定目的請參考網址 <https://pims.pu.edu.tw>。

PU will collect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to meet the needs of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The purposes are in order to process ; See <https://pims.pu.edu.tw> .

三、個人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The duration, location, target subjects, and method of use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1) 期間：本校因執行教學、行政相關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限。

Duration : The duration needed for the use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at PU.

(2) 地區：本校處理相關事務之地區。

Location : The area where PU handles related matters.

(3) 對象：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及學生或校外人士(相關委外合作廠商)。

Subjects : For all faculty, staff, and students as well as business associates.

(4) 方式：本校執行教育行政校務所需將以紙本、電子或其他適當方式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Method : The use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may be made via print or electronic media (e.g. Internet), or other appropriate manners.

請參考網址 <https://pims.pu.edu.tw> 。 See <https://pims.pu.edu.tw> 。

四、您可依個資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In accordance with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ct, you may exercise the following rights in regards to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依法酌收合理費用)、(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收集、處理及利用、(5)請求刪除。

權利之行使方式請洽本校各單位聯絡窗口，請參考網址 <https://pims.pu.edu.tw> 。

(i) inquire into or review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ii) request duplicates of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iii) request addition or correction to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iv) request an end to the collection, processing, and use of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and (v) request a deletion of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Please contact the related window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See <https://pims.pu.edu.tw> 。

但本校執行校務所必須者，依照個資法第十條規定：

(1)妨害國家安全、外交及軍事機密、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

(2)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

(3)妨害該蒐集機關或第三者之重大利益者。

本校得拒絕之。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PU may refuse your request(s) in order to perform its duties or conduct its business. If you would like to exercise the aforementioned rights, please refer to PU's Privacy Policy to find out PU's liaison in charge of personal information protection. PU will not compensate any loss or damage you may sustain from the exercise of such rights.

五、您可以選擇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相關權益。

You may refuse to provide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but you may lose your rights and/or interests accordingly.

六、同意書之效力：Effect of Consent

本同意書生效於資料登錄日當天起算。

PU may use your personal information in Taiwan commencing from the date of the submission of your information.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 This Consent shall be construed and interpre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law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y dispute arising from this Consent shall be governed by the law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I have reviewed and I accept the terms of this Consent.

※若您未成年，應請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

If you are underage, you cannot use the service until your legal guardian has reviewed and understood and agreed to the terms of this Consent and its amendments. Nevertheless, you will be deemed to have obtained your legal guardian's consent if you choose to agree and comply with the terms.

☐法定代理人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Legal guardian has reviewed and accepts the terms of this Consent.

靜宜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學系：	☐ 學士 ☐ 碩士 ☐ 碩專 ☐ 博士	學號	
		姓名	

一、「家長」查詢使用同意書(研究生免填)

本人同意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得向靜宜大學查詢本人就學期間的基本資料、學籍成績、課程修習、校園生活及其他在學資料，靜宜大學亦得主動提供或寄送本人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前述本人就學期間的在學資料。

說明：學生未滿18歲前，家長可使用學生上述就學期間的在學資料，年滿18歲後學生可至綜合業務組申請變更，惟原勾選及變更為「不同意」者，本校將寄發通知信告知家長。

☐ 「同意」上述事項。	☐ 「不同意」上述事項。
------------------------------------	-------------------------------------

二、成績通知單委託「郵局」寄送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同意由靜宜大學將本人姓名、學號、學系班級、家長姓名、通訊地址、身分別、科目名稱、科目修別、學分、成績之個人資料，提供給郵局列印及寄送學期成績通知單之用。

☐ 「同意」，我已清楚上述宣告事項。	☐ 「不同意」上述事項。(將無法收到成績單，日後申請補發需另支付費用。)
---	---

三、學生證「委外廠商」製作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本人同意由靜宜大學將本人姓名、學號、學系班級、相片、交換期間之個人資料，提供給廠商製作學生證之用。

☐ 「同意」，我已清楚上述宣告事項。	☐ 「不同意」上述事項。(將無法領取學生證，錯失各項學生優待，日後申請視同補辦申請，需另支付印製費用200元。)
---	---

本人(學生)簽章：_____

監護人簽章：_____

(未滿十八歲者需監護人簽章)

※完成勾記並請家長(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章後，以掃描或手機拍照存成 JPG 檔格式後上傳；上傳檔案與系統勾選不同時，以上傳檔案資料為準。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男生兵役狀況調查表（女生免填）

◆ 請先看本表『說明欄』後再填寫。承辦單位：軍訓室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6226

說 明	1.下述表格內容必須用原子筆或鋼筆 正楷 確實填寫，不得潦草；尤其 鄰里 不得漏填。												
	2.身分證影本貼在本表上，若影印不清晰，用原子筆描之。												
	3.「退伍令」、「免役證明書」，均用影印本，用訂書機釘於本表後頁。												
	4.兵役狀況調查表所有男生(外籍生、陸生及僑生除外) 新生啟航週時均須繳交，並同意作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申請之用，於翌年 7 月前逕行銷毀。 漏填、漏勾或未繳交證明文件致影響兵役作業者責任自負。												
	5.在學期間兵役狀況如有異動，如未役改為役畢或免役，請持役畢或免役證明至軍訓室辦理兵役異動。 新生簽名：												
學 號					姓 名								
出 生 年 月 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戶 籍 所 在 地 詳 細 地 址 (身分證上之地址)	市 縣 (市)	鄉 鎮 市 區	村 里	鄰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戶 籍 電 話	()		聯絡電話		()		行 動 電 話						
入 學 年 月 日	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				預 計 畢 業 日 期		民國 年 月 日						
進 入 本 校 院 系 所 年 級 班	學 院		☐ 系 ☐ 學程 ☐ 研究所		☐ 1 ☐ 2 ☐ 3 年級		☐ A ☐ B ☐ C ☐ 碩士班 ☐ 博士班 ☐ 碩士在職專班						
原 畢 業 (肄 業) 學 校 及 日 期	學 校 名 稱		高 中 (職)		專 科 科		大 學 系						
	畢 (肄) 業 日 期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請 勾 選 兵 役 狀 況 並 繳 交 證 明 文 件	☐ 已服完兵役 ☐ 常備兵 ☐ 替代役 ☐ 二階段軍事訓練 ☐ 補充兵 應繳： 1.退伍令影本 2.身分證影本 (黏貼於下)		☐ 尚未服役 (雙重國籍須服兵役者請說明) 應繳： 身分證影本 (黏貼於下)		現在尚無兵役義務 ☐ 1.免役 ☐ 2.現役軍人 ☐ 3.國民兵役 ☐ 4.除役(義務役士兵超過 36 歲，志願役士兵 45 歲，士官、尉官 50 歲，校級、士官長 58 歲) 必須認定上面 4 項之一項劃√記號，同時亦須繳交認定項目之有關證明文件正反面影印本。 1.免役證明書 2.軍人身分證影本 3.國民兵役役畢證明書 4.身分證影本								
已 經 服 完 兵 役 學 生	軍 種 階 級												
	核 定 日 期 文 號												

身分證影本正面
(黏貼)

身分證影本反面
(黏貼)

往靜宜大學之交通方式



國道一號(中山高速公路)

中港交流道(178.6KM)出口，往沙鹿方向行駛，沿臺灣大道約 11 公里即可抵達本校。車程約20分鐘。

GPS衛星導航

北緯24.2257；東經120.5772

國道三號(福爾摩沙高速公路)

北上：龍井交流道(182.8KM)出口，往台中方向行駛，中興路左轉，台灣大道六段左轉，約4公里即可抵達本校。車程約10分鐘。

南下：沙鹿交流道(176.1KM)出口，往沙鹿方向行駛，沿中清路七段左轉三民路，台灣大道七段左轉，即可抵達本校。車程約5-10分鐘。

各項到校的交通工具方式可至靜宜大學網站內的「[如何到靜宜](#)」查閱。



輕鬆入宿囉！

ABCD四套組 八款花色可選擇

限量特惠組 | 套數有限、售完為止
預購時間 即日起～

學校福利社
歷屆學長姐

嚴選
推薦



01 摩根藍
100% COTTON



02 花采灰
100% COTTON



03 紳士藍
100% COTTON



04 童心綠
100% COTTON



05 百匯藍
100% COTTON



06 佐羅藍
100% COTTON



07 童心棕
100% COTTON



08 方格藍
100% COTTON



抗菌防蟎健康枕 X1 枕套 X2 單人床包 X1
100%純棉冬夏兩用被 抗菌羽絨健康被(冬被被蕊)
SGS竹炭記憶床墊

A

超值優惠 × 7件組

原價 6,580

新生優惠價

\$3580

石墨烯魔力枕 X1 枕套 X2 單人床包 X1
100%純棉冬夏兩用被 石墨烯魔力被(冬被被蕊)
SGS舒柔棉記憶床墊

B

經典舒適 × 7件組

原價 7,580

新生優惠價

\$4680

乳膠+柔力鋼獨立筒枕 X1 枕套 X2 單人床包 X1
100%純棉冬夏兩用被 天然健康御皇天絲被(冬被被蕊)
SGS竹炭記憶床墊

C

頂級奢華 × 7件組

原價 8,880

新生優惠價

\$5980

斯里蘭卡工學乳膠枕 X1 枕套 X2 單人床包 X1
100%純棉冬夏兩用被 DunXiang輕量羽絨被(冬被被蕊)
天然Q感乳膠床墊

D

尊貴寵愛 × 7件組

原價 15,880

新生優惠價

\$9880

新生寢具訂購流程



1

加入581生活館 靜宜店
LINE@帳號

2

點選 [網頁訂購表單]
連結

3

選擇花色與套組款式

4

轉帳匯款：
玉山銀行木柵分行 代碼808
帳號：0691-940-022988
戶名：五八一生活館
靜宜分館 張梅玲

5

付款完成後，至LINE@回覆
訂購大名及收據 即完成訂購

領取時間 | 加LINE連結即有公告 領取地點 | 至善美食廣場
專案聯絡人請洽 | 04-26330086 0988-011316 張先生

581生活館

靜宜大學

靜宜大學校內至善樓2F

校內百坪賣場

優質福利社，上萬種商品

您需要的各項必需品，我們都幫學弟妹準備好了！



即日起加入 581

靜宜生活館LINE@帳號

訂購請掃QR Code

生活 & 衛生用品 | 寢具 | 3C週邊商品

住宿
必備

開學教科書

全面 78 折起

2023.09.04 ~ 2023.10.13



最方便

線上完整購書
宅配到家/敦煌取書任選



超快速

簡化師生溝通過程
找書、詢價、付款一次解決



零負擔

減輕學生購書負擔
單買、團購皆享同樣優惠

一站購足各科教科書

宅配到府滿額免運

到店取書 一律免運

開學購書享多重活動優惠



caves.campus



MyTB訂購平台



敦煌校園好友
@zgu5992n



敦煌校園粉絲團
Super Caves Campus Club



新鮮人寢具專案

開學特惠寢具組合

- Step1. 掃描QR Code進入MyTB駐點學校訂購入口
 Step2. 加入帳號並登入
 Step3. 點選【靜宜大學】書名欄位填寫【寢具】直接【送出查詢】
 Step4. 選擇寢具方案並完成訂單，2日內完成ATM轉帳或信用卡線上付款。
 Step5. 寢具領取日為新生入住期間，將再以簡訊通知領取時間與地點。

經典天絲 6件組優惠價 2880元 (市價3,999元)

- 防蟎抗菌枕頭 尺寸：約45X75
 - 230織天絲枕套 尺寸：約45X75
 - 竹炭被胎 尺寸：約150X210
 - 230織天絲兩用被套 尺寸：約150X210
 - 230織天絲床包 尺寸：約90X180X10
 - 孟宗竹蓆+杜邦棉兩用床墊 厚度：約5CM 尺寸：約90X180
- 單位：公分(CM)

雅緻天絲 7件組優惠價 3880元 (市價4,980元)

- 防蟎石墨烯枕頭 尺寸：約45X75
 - 230織天絲枕套X2 尺寸：約45X75
 - 100%羊毛被胎 尺寸：約150X210
 - 230織天絲兩用被套 尺寸：約150X210
 - 230織天絲床包 尺寸：約90X180X10
 - 加厚 孟宗竹蓆+杜邦棉兩用床墊 厚度：約8CM 尺寸：約90X180
- 單位：公分(CM)



疏川B

簡尚B



頂級天絲羊毛 7件組優惠價 4880元 (市價6,980元)

- 乳膠枕頭 尺寸：約45X75
 - 230織天絲枕套X2 尺寸：約45X75
 - 100%羊毛被胎 尺寸：約150X210
 - 230織天絲兩用被套 尺寸：約150X210
 - 230織天絲床包 尺寸：約90X180X10
 - 雙面布高密度泡棉床墊 厚度：約8CM 尺寸：約90X180
- 單位：公分(CM)



沉穩棕

氣質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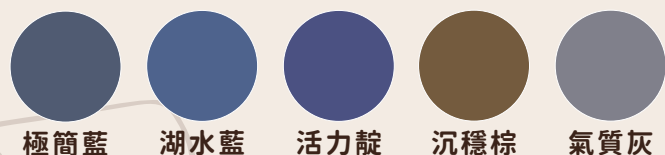
極簡藍

經典舒柔棉 6件組優惠價 2280元 (市價3,680元)

- 飯店級羽絲絨枕頭 材質：羽絲絨枕心 尺寸：約45X75
 - 輕盈舒柔棉枕套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45X75
 - 竹炭被胎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150X210
 - 輕盈舒柔棉兩用被套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150X210
 - 輕盈舒柔棉床包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90X180X10
 - 孟宗竹蓆+杜邦棉兩用床墊 厚度：約5CM 尺寸：約90X180
- 單位：公分(CM)

頂級舒柔棉羊毛被 6件組優惠價 3480元 (市價4,680元)

- 獨立筒枕頭 尺寸：約45X75
 - 輕盈舒柔棉枕套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45X75
 - 100%羊毛被 尺寸：約150X210
 - 輕盈舒柔棉兩用被套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150X210
 - 輕盈舒柔棉床包 材質：舒柔棉 尺寸：約90X180X10
 - 加厚 孟宗竹蓆+杜邦棉兩用床墊 厚度：約8CM 尺寸：約90X180
- 單位：公分(CM)



極簡藍

湖水藍

活力靛

沉穩棕

氣質灰

靜宜大學校園安全走廊



A stylized illustration of a church interior. The church has a large, arched window at the front, through which bright light is streaming. The interior is filled with wooden pews arranged in rows. The church's architecture features a prominent archway and a central altar area. The overall style is soft and artistic, with a warm color palette.

教學躍升・國際鏈結
產研融合・社創永續